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020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尹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晶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及的发展战略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78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0
第十节公司治理	86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94
第十三节备查文件目录	23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英可瑞	指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水深瑞	指	建水县深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前身为深圳市前海深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英源电源	指	深圳市英源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瑞醒	指	上海瑞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英可瑞	指	上海英可瑞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长沙广义、广义变流	指	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英可瑞直流	指	深圳市英可瑞直流技术有限公司，前身为深圳市深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人、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瑞华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董事会	指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本期末、报告期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英可瑞	股票代码	300713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英可瑞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Increase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Increas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尹伟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工业区 77 栋二、三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国际 E 城 E1 栋 11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zincrease.com		
电子信箱	zjb@szincreas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琥	向慧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国际 E 城 E1 栋 11 层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国际 E 城 E1 栋 11 层
电话	0755-26580610	0755-26580610
传真	0755-26580620	0755-26580620
电子信箱	zjb@szincrease.com	zjb@szincreas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潘新华、王子强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赵旭、龙敏	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289,420,348.65	307,191,244.53	-5.78%	380,495,15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428,449.62	12,011,498.84	-278.40%	84,231,78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392,208.53	7,348,705.89	-608.83%	79,335,40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123,776.14	-4,653,901.11	1,327.44%	716,017.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94	0.0837	-278.49%	0.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94	0.0837	-278.49%	0.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9%	1.68%	-4.77%	24.21%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元）	986,866,129.13	984,685,965.65	0.22%	908,838,71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96,131,346.11	717,559,795.73	-2.99%	710,860,796.89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6,429,632.34	73,095,387.58	64,331,396.77	95,563,93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252.17	4,434,537.99	419,617.82	-26,692,85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9,465.98	4,135,052.81	173,429.45	-40,341,22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8,346.32	46,132,840.53	-2,294,406.40	20,203,688.3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3,655.96	220,781.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49,848.94	5,453,527.89	4,874,358.65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21,389.08	420,845.48	888,391.09	自有资金理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10,225.99	-686,145.50		主要为子公司长沙广义业绩补偿款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11,499.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90,464.84	895,585.66	866,366.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03,584.30	362,129.55		

合计	15,963,758.91	4,662,792.95	4,896,383.07	--
----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电子行业领域中智能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电力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业务定位于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核心部件产品及解决方案供应商，目前产品按应用领域划分，主要包括电力操作电源模块及系统，电动汽车充电电源模块及系统、轨道交通辅助变流器以及其他电源产品。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通信、冶金、化工、石油，以及直流供电、激光设备等行业。

公司产品按应用领域划分主要如下：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业务板块分类	产品应用行业
电力操作电源	电力操作电源整流模块	电力电源	电力行业、采矿冶炼行业、石油化工行业、轨道交通行业、直流供电行业等
	电力操作电源监控模块	监控控制	
	电力操作电源系统	电力电源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模块	新能源汽车	新能源汽车、IDC数据机房、激光设备等
	电动汽车充电监控模块	监控控制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系统	新能源汽车	
轨道交通辅助变流器系统	内燃机车辅助变流产品	轨道交通	内燃机车、电力机车、城轨列车、磁悬浮列车、轨道工程车、海洋远供电源、燃料电池DC/DC电源等
	中频中功率变流产品	轨道交通	
	小功率变流产品	轨道交通	
	其它变流产品	轨道交通	
其它电源	通信电源	电力电源	新能源汽车、通信行业、电力行业等
	电动汽车车载电源模块	新能源汽车	
	逆变器电源	电力电源	

(二) 经营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及研发，掌握核心技术，一直专注于智能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电力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技术领先、团队合作、客户满意、服务一流”的经营方针，坚持技术营销、品质营销，行业营销，为细分行业市场提供核心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的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分为标准品及定制化产品：标准化产品使得采购、处理、检查等工作流程常规化，实现产品长期自动化生产，促进管理的统一、协调和高效率；定制化产品是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对不同的客户进行差异分析，并集中现有资源条件进行的产品定制，使得资源配置更合理，客户与公司均可获得最大效益。公司实施产品开发主要经历以下几个阶段：概念及需求分析阶段、项目立项及计划阶段、产品设计及开发阶段、中试阶段。坚持自主研发的道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进行产品升级换代并形成及掌握业内领先的核心技术，推动电力电子行业的发展。

2、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流程主要是竞争性谈判的形式，采购部发出采购信息文件、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初步应答文件，随后采购部与供应商进行一轮或者多轮谈判磋商直至最后签订采购合同。

公司建立了供应链体系，主要依据公司生产计划、市场预测、客户订单等情况进行合理预计，下达采购订单。采购订单经供应商确认后组织生产、送货。仓库根据采购订单及送货单对进料进行检验并对检验问题进行反馈处理。对进料组织检验合格后办理正式入库；针对进料不合格，依据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经与供应商沟通后，办理退换货等手续。

3、生产模式

公司自主组织生产，主要采取客户订单与预测需求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往期销售数据分析，围绕客户需求，以订单为导向，按照客户要求的性能、管理特性、产品规格、数量和交货期组织生产。目前，软件烧录、整机装配、产品测试、老化及检测等环节均为自主完成，PCBA等工序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生产。品质部对产品品质进行全面管控。

4、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方式。直销模式可以减少公司与用户沟通的中间环节，与订单式生产形成配套，使公司及时、客观地了解市场动态；同时，直销模式也有利于客户资源管理、技术交流、订单执行、交付实施、货款回收等业务的开展。

在客户开发与维护方面，公司根据产品应用领域对该领域里的潜在客户实施专业跟踪，公司销售人员及技术人员进行跟进，了解客户需求，及时提供公司产品和服务；同时，销售人员定期向客户了解并反馈产品的使用情况，持续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并及时提供新产品信息。公司已经形成了良好的销售覆盖体系，与原有客户形成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新开拓客户持续增长。

（三）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9,420,348.65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428,449.62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78.40%。公司业绩驱动的因素包括国内产业政策、行业发展情况、公司自身的竞争优势。

1、政策与行业因素

2015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指出：到2020年，基本建成适度超前、车桩相随、智能高效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满足超过500万辆电

动汽车的充电需求；形成可持续发展的“互联网+充电基础设施”产业生态体系。2016年1月19日财政部、科技部、工信部、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五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十三五”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奖励政策及加强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通知》，旨在加快推动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培育良好的新能源汽车应用环境，2016~2020年中央财政将继续安排资金对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给予奖补。2019年3月26日，四部委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通知指出：过渡期后不再对新能源汽车（新能源公交车和燃料电池汽车除外）给予购置补贴，转为用于支持充电（加氢）基础设施“短板”建设和配套运营服务等方面。新能源汽车产业补贴从购置环节明确转向了充电设施。通知指出：根据新能源汽车规模效益、成本下降等因素以及补贴政策退坡退出的规定，降低新能源乘用车、新能源客车、新能源货车补贴标准，促进产业优胜劣汰，防止市场大起大落。综合来看，补贴的退坡幅度超过了50%。2019年5月8日，财政部等四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支持新能源公交车推广应用的通知》，通知指出，从2019年开始，新能源公交车完成销售上牌后提前预拨部分资金，满足里程要求后可按程序申请清算；在普遍取消地方购置补贴的情况下，地方可继续对购置新能源公交车给予补贴支持；从2020年开始，将采取“以奖代补”方式重点支持新能源公交车运营。

2019年，公司充电桩产品受到市场竞争激烈以及以民营充电桩建设的市场波动等不利因素叠加影响，导致公司报告期内的充电桩电源模块产品订单数量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公司秉承“求实、协作、创新、发展”的企业精神和“技术领先、团队合作、一流服务、客户满意”的企业理念，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投入研发力度。在汽车充电电源产品方面，公司将在目前的产品基础上继续实施产品升级，在产品的功率密度，适应环境要求、输出功率范围等性能指标进行优化，推出新一代满足市场迫切需求的产品，推出及完善柔性充电系统解决方案，为建设大功率直流充电场站提供更优的建设方案及产品。继续完善充电场站运营管理平台软件建设，强化“管理平台+建设方案+产品”的一体化业务模式，增强市场竞争力。

2、公司自身优势

公司专注于电力电子行业多年，已成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客户资源，掌握了先进的研发技术和生产工艺，公司产品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将继续专注于电力电子行业，坚持走自主研发、技术创新的道路，不断在相关业务领域内提供新的高性能产品。公司将紧抓新能源汽车、智能电网、轨道交通以及特种电源带来的市场机遇，以电动汽车充电电源、电力操作电源、辅助变流器产品为核心竞争产品，同时拓展车载充电电源模块、特种电源及其他高功率密度电源产品，发展成为国内一流的电源核心部件及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

公司将进一步紧密结合市场需求变化，依托资本市场平台，不断优化自身技术，强化经营优势，推动公司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

（四）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电动汽车充电电源产品

公司的电动汽车充电电源产品包括：电动汽车充电电源模块、电动汽车充电电源系统。

电动汽车充电系统通常划分为交流充电系统和直流充电系统。公司主要提供直流充电的核心部件及成套系统。直流充电系统，俗称“快充”，指固定安装在电动汽车外，与交流电网连接，可以为电动汽车提供直流大功率电源的供电装置。直流充电系统主要用于公共场所，为电动汽车提供快充服务，包括新能源公共汽车、新能源出租车、新能源物流车、新能源乘

用车及新能源特种作业车等新能源车辆提供快速充电。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示例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模块		
	电动汽车充电监控模块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系统		

2、电力操作电源产品

电力操作电源产品主要应用在：电力、轨道交通、通信、冶金、化工、石油等行业，作为变、配电系统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是向控制、信号设备、测量、继电保护、自动装置等控制负荷，以及事故照明及断路器分、合闸操作等动力负荷，不间断提供直流电源的设备。

公司电力操作电源产品主要包括电力操作电源充电模块、监控模块等核心部件及电力操作电源系统。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示例	
	电力操作电源整流模块		

电力操作电源	电力操作电源 监控模块		
	电力操作电源 系统		

3、轨道交通辅助变流器系统

轨道交通辅助变流器系统产品主要应用在内燃机车、电力机车、城轨列车、磁悬浮列车、轨道工程车、海洋远供电源、燃料电池DC/DC电源等。

轨道交通辅助变流器系统主要包括机车辅助变流产品、中频中功率变流产品、小功率变流产品、其它变流产品。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示例	
轨道交通 辅助变流器 系统	机车 辅助变流产品		
	中频中功率 变流产品		
	小功率变流产品		

4、其他电源产品

其它电源产品主要应用在：新能源汽车、通信行业、电力行业等行业。公司其它电源产品主要包括通信电源、电动汽车车载电源模块、逆变器电源等。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示例

其它电源	通信电源		
	电动汽车 车载电源模块		
	逆变器电源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股本较期初增加 50%，主要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较期初减少 0.73%，主要系本期计提折旧所致。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较期初增加 190.87%，主要系本期公司联合竞拍取得留仙洞二街坊 T501-0096 地块所致。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 402.66%，主要系公司本期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导致相关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增加 100%，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理财产品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控股子公司广义变流业绩补偿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 57.52%，主要系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部分应收票据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账款融资较期初增加 100%，主要系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部分应收票据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较期初减少 30.25%，主要系部分预付款项到期结算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 54.21%，主要系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理财产品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 100%，主要系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内容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较期初增加 100%，主要系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

	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内容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所致。
商誉	商誉较期初减少 81.62%，主要系 2019 年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 56.12%，主要系本期可抵扣亏损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从创立初期始致力电力电子行业，经过持续积累，公司的研发、销售、供应链管理能力和有了较大的提高，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业务模式没有发生重要变化。通过不断持续创新，紧盯市场动态，贴近客户需求，推出新品，大力开拓市场，推动公司的业绩增长。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体现在以下几点：

1、技术优势

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业务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技术进步快，客户需求具有定制化、多型号的特点。公司历来重视技术研发，并保持一定的前瞻性，能够根据客户需要及时提供新产品，进而抢占市场先机。在智能高频开关电源领域里，具有良好的技术储备和可持续研发能力。公司对技术研发持续高投入，公司注重人才引进与培养，组建了优秀的技术研发团队。主要核心技术团队人员自公司设立之初就进入公司工作，技术团队稳定，且不断增加新的骨干人员。

2019年研发投入5364万元，占营业收入18.53%，2018年研发投入3755万元，占营业收入12.22%，2019年研发投入比2018年研发投入增长42.85%，主要系本期公司研发人员增加，相应研发人员薪酬增加较多所致。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包括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研发人员共163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31.90%。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拥有多年智能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经验。

2、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所处行业产品更新换代快，呈现新产品价格较高、毛利率较高的特点，然而随着技术成熟度的提高和竞争者的加入，供给迅速增加，产品价格下降较快。鉴于该行业特点，公司需具备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

公司在多年经营过程中，较为注重供应链体系的建立和联动。首先，公司拥有一批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并协助供应商改进制造工艺，从而提高采购效率，控制采购成本；其次，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采购规模的扩大，规模化采购有利于原材料采购价格的降低；再次，公司通过研发及合理的工艺设计，在部件小型化、标准化方面取得良好进展，降低单位产品的制造成本；最后，公司地处深圳市，本地电力电子原材料配套成熟，也有利于公司采购成本的降低。

3、品牌及客户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产品质量和客户优先的理念，在满足客户需求、售后技术服务等方面，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公司核心技术保证了产品的高效率、高可靠性，为客户提供了高性价比的产品。产品种类齐全，售后体系完善，能根据客户需求设计所需产品，能在最短时间内提出高效灵活的解决方案。“英可瑞”产品在客户中积累了一定的品牌优势。

公司良好的产品质量、持续的研发能力和技术优势为公司赢得了良好口碑，公司积累了较多

的优质客户，合作关系稳定，为公司新产品获得订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如采购公司电动汽车充电电源产品的部分客户是原有电力操作电源的客户。

4、良好的运营管理能力

公司一直秉承“求实、协作、创新、发展”的企业精神及“技术领先、团队合作、一流服务、客户满意”的企业理念，拥有专业过硬、稳定的管理团队，以及经验丰富的研发人才。同时，公司逐步建立行业内有吸引力的薪酬分配机制，完善公司各岗位的考核机制，让员工爱岗敬业、发挥才能，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向上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 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89,420,348.65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78%；实现利润总额-33,222,609.81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99.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428,449.62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78.40%。

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1、公司电力操作电源产品保持稳定增长，但新能源汽车充电电源产品市场竞争加剧，产品更新迭代快，为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优化产品结构，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费增长。2019年加大投入研发力度，2019年研发投入5364万元，占营业收入18.53%，2018年研发投入3755万元，占营业收入12.22%，2019年研发投入比2018年研发投入增长42.85%。

轨道交通变流器产品因下游客户减少了老型号产品的采购，同时公司研发的新型产品还处于装车考核阶段，轨道交通变流器产品销售收入有所下降；

2、公司与漳州安顺、陈建顺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件虽已胜诉，针对款项收回可能性评估，预计收回可能性小，基于谨慎原则，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漳州市安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坏账准备49,338,792.00元，计提比例100.00%，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22,202,456.40元。

3、依据控股子公司长沙广义2019年度业绩实现情况，计提商誉14,507,275.30元。

(二) 工作情况

公司积极加强公司内部制度的健全与完善；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打造并保持核心竞争力；继续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优化公司人才结构，实现员工与公司的“上下同心”，产生积极的协同效应。

1、加强公司治理，促进合规运作

公司董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章程》及监管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内控制度建设、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和三会运作等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保证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管理层围绕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计划，加强公司内部管理，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同时，公司特别重视与投资者的互动与交流，例如通过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电话、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机构调研等方式多渠道沟通，不断增强公司规范运作的透明度与规范性，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健康、稳定的关系，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2、重视研发投入，巩固核心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线的研发部门持续进行技术创新。2019年加大投入研发力度，2019

年研发投入5364万元，占营业收入18.53%，2018年研发投入3755万元，占营业收入12.22%，2019年研发投入比2018年研发投入增长42.85%。2019年，完成了国网标准大功率高效汽车充电电源模块产品，3KW /4.5KW车载DC-DC电源模块产品，4KW变桨电源产品、直流750V输入3KW逆变器等产品的研发。轨道交通领域的4400马力重混辅助电气柜完成样机交付，后续进入装机考核阶段。研发部门按年度项目开发计划有序组织及推进新产品的研发工作。

3、持续推进募投项目

公司上市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智能高频开关电源产业化项目、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逐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公司在2017年12月通过竞拍取得了位于深圳市龙岗区丹荷大道与宝龙二路交叉处东南侧新能源基地内工业地块的使用权，为了更好地确保募投项目的建设质量，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依法依规进行变更IPO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及延期。

2018年3月公司已取得深圳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18年末，深圳龙岗产业园建设项目已完成基坑支护工程和桩基础工程的施工；2019年4月已完成基坑支护和桩基工程的检测及验收，公司在保障施工安全及质量的大前提下，加快项目施工进度，2019年11月26日深圳龙岗产业园英可瑞科技楼主体封顶。

2019年度，公司大力推进IPO募投项目的建设，加快项目的建设，确保IPO募投项目的建设能按期进行。在建设期间，公司将在现有产能条件下继续深挖潜力，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完成年度生产交付计划。同时推进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的仪器设备选型、定型工作的开展，保障项目顺利建成及投入使用及投产，早日创造产值。

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能高频开关电源产业化项目”和“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研发中心项目”延期，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客观情况做出的决定，仅涉及项目建设进度的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及建设规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4、优化人才结构，筑牢人才基石

公司始终把人才队伍建设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公司提供公平的竞争晋升平台，以此激发员工的内在积极性，并有助于其个人价值的实现，公司将逐步建立完善的人才管理机制，不断健全目标管理，培育持续成长动力。同时持续实施人才战略，进一步加强人才的引进力度，通过多种途径加强人才引进的广度、深度和力度，持续优化团队结构，以促进员工与公司的协同发展。公司拥有高素质、专业过硬、稳定的管理团队，具有健全的人才培养机制，形成稳健的人才梯队，为公司可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公司近年持续稳定发展，核心技术人员、核心销售人员、高管层均保持稳定。

5、贯彻企业文化，凝聚员工向心力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调动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形成了良好的企业文化，激发团队活力，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企业文化是增强企业凝聚力、提升队伍战斗力、保持发展持久力的关键。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深化“技术领先、团队合作、一流服务、客户满意”的企业核心价值观的诠释，建立明确的价值观正面与负面日常行为标准，激发全员的服务意识、创新意识、责任意识、协作意识，凝聚员工向心力，助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89,420,348.65	100%	307,191,244.53	100%	-5.78%
分行业					
电力行业	39,728,368.62	13.73%	37,105,682.70	12.08%	7.07%
新能源汽车行业	168,143,102.92	58.10%	194,680,882.05	63.38%	-13.63%
其他电源行业	33,838,531.16	11.69%	29,747,194.03	9.68%	13.75%
轨道交通行业	47,710,345.95	16.48%	45,657,485.75	14.86%	4.50%
分产品					
电力操作电源	39,728,368.62	13.73%	37,105,682.70	12.08%	7.07%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	168,143,102.92	58.10%	194,680,882.05	63.38%	-13.63%
其他电源	33,838,531.16	11.69%	29,747,194.03	9.68%	13.75%
轨道交通产品	47,710,345.95	16.48%	45,657,485.75	14.86%	4.50%
分地区					
北方片区	71,558,008.51	24.72%	116,887,758.35	38.05%	-38.78%
华东片区	83,776,033.20	28.95%	107,844,708.04	35.11%	-22.32%
华南片区	98,509,807.92	34.04%	49,707,468.75	16.18%	98.18%
西部片区	28,802,025.99	9.95%	32,304,463.82	10.52%	-10.84%
境外	6,774,473.03	2.34%	446,845.57	0.14%	1,416.0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行业	39,728,368.62	23,334,277.24	41.27%	7.07%	12.49%	-2.83%
新能源汽车行业	168,143,102.92	128,493,658.90	23.58%	-13.63%	-3.93%	-7.72%
其他电源行业	33,838,531.16	17,559,056.53	48.11%	13.75%	24.27%	-4.39%
轨道交通行业	47,710,345.95	28,275,038.43	40.74%	4.50%	21.00%	-8.09%
分产品						
电力操作电源	39,728,368.62	23,334,277.24	41.27%	7.07%	12.49%	-2.83%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	168,143,102.92	128,493,658.90	23.58%	-13.63%	-3.93%	-7.72%
其他电源	33,838,531.16	17,559,056.53	48.11%	13.75%	24.27%	-4.39%
轨道交通产品	47,710,345.95	28,275,038.43	40.74%	4.50%	21.00%	-8.09%
分地区						
北方片区	71,558,008.51	43,192,886.32	39.64%	-38.78%	-35.73%	-2.87%
华东片区	83,776,033.20	62,090,927.32	25.88%	-22.32%	-13.83%	-7.30%
华南片区	98,509,807.92	69,297,234.32	29.65%	98.18%	108.36%	-3.4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电力行业	销售量	台/套	39,592	36,852	7.44%
	生产量	台/套	32,999	38,548	-14.40%
	库存量	台/套	12,790	19,383	-34.01%
新能源汽车行业	销售量	台/套	75,549	93,762	-19.42%
	生产量	台/套	74,528	98,414	-24.27%
	库存量	台/套	11,975	12,996	-7.86%
其他电源行业	销售量	台/套	16,536	12,076	36.93%
	生产量	台/套	17,769	12,500	42.15%
	库存量	台/套	5,074	3,841	32.10%
轨道交通行业	销售量	台/套	28,918	20,227	42.97%
	生产量	台/套	28,851	13,890	107.71%
	库存量	台/套	361	428	-15.65%
合计	销售量	台/套	160,595	162,917	-1.43%

	生产量	台/套	154,147	163,352	-5.64%
	库存量	台/套	30,200	36,648	-17.5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电力行业库存量同比下降 34.01%，主要原因为 2019 年电力行业销售量较去年同比有所增加，生产量较去年有所减少，一定程度的消耗了去年的库存，从而导致库存量有比较大的下降幅度。

(2) 其他电源行业销售量同比上升了 36.93%；生产量同比上升了 42.15%；库存量同比上升了 32.10%；主要原因为主打产品 IV5000H-2 型号的电力逆变器的销售量较去年同比有比较大的提升；从而导致对应的生产量和库存量也有较大的提升。

(3) 轨道交通行业销售量同比上升了 42.97%，生产量同比上升 107.71%，主要原因为产品结构发生变化。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行业	原材料	19,268,620.77	82.58%	17,076,538.12	82.32%	0.26%
电力行业	人工工资	1,673,811.65	7.17%	1,498,595.44	7.22%	-0.05%
电力行业	折旧	118,701.98	0.51%	107,624.66	0.52%	-0.01%
电力行业	能源和动力	329,397.98	1.41%	298,658.44	1.44%	-0.03%
电力行业	制造费用	1,943,744.85	8.33%	1,762,353.85	8.50%	-0.17%
电力行业	小计	23,334,277.24	100.00%	20,743,770.51	100.00%	0.00%
新能源汽车行业	原材料	117,196,070.26	91.21%	126,841,457.60	94.83%	-3.70%
新能源汽车行业	人工工资	5,033,291.52	3.92%	2,857,187.05	2.14%	1.81%
新能源汽车行业	折旧	322,427.06	0.25%	208,513.49	0.16%	0.10%
新能源汽车行业	能源和动力	852,128.65	0.66%	551,071.36	0.41%	0.26%
新能源汽车行业	制造费用	5,089,741.41	3.96%	3,291,534.36	2.46%	1.53%
新能源汽车行业	小计	128,493,658.90	100.00%	133,749,763.85	100.00%	0.00%
其它电源行业	原材料	14,647,625.33	83.43%	11,727,342.31	83.00%	1.34%
其它电源行业	人工工资	1,405,356.43	8.00%	1,085,628.81	7.68%	-0.12%
其它电源行业	折旧	75,724.43	0.43%	66,193.77	0.47%	-0.06%
其它电源行业	能源和动力	206,138.73	1.17%	180,194.15	1.28%	-0.17%

其它电源行业	制造费用	1,224,211.61	6.97%	1,070,132.62	7.57%	-0.99%
其它电源行业	小计	17,559,056.53	100.00%	14,129,491.66	100.00%	0.00%
轨道交通行业	原材料	23,645,157.86	83.63%	18,693,513.32	80.00%	3.63%
轨道交通行业	人工工资	2,851,970.69	10.09%	3,037,695.91	13.00%	-2.91%
轨道交通行业	折旧	596,812.67	2.11%	654,272.97	2.80%	-0.69%
轨道交通行业	能源和动力	350,337.99	1.24%	294,422.83	1.26%	-0.02%
轨道交通行业	制造费用	830,759.22	2.94%	686,986.61	2.94%	0.00%
轨道交通行业	小计	28,275,038.43	100.00%	23,366,891.65	100.00%	0.00%
合计	原材料	174,757,474.23	88.41%	174,338,851.35	90.81%	-2.39%
合计	人工工资	10,964,430.29	5.55%	8,479,107.21	4.42%	1.13%
合计	折旧	1,113,666.13	0.56%	1,036,604.89	0.54%	0.02%
合计	能源和动力	1,738,003.35	0.88%	1,324,346.79	0.69%	0.19%
合计	制造费用	9,088,457.09	4.60%	6,811,007.44	3.55%	1.05%
合计	小计	197,662,031.10	100.00%	191,989,917.67	100.00%	0.00%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2019年，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南京英可瑞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该公司注销后，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9,090,283.4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0.4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5,374,891.88	5.31%
2	第二名	13,900,013.71	4.80%

3	第三名	11,865,467.68	4.10%
4	第四名	9,589,374.94	3.31%
5	第五名	8,360,535.28	2.89%
合计	--	59,090,283.49	20.4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3,473,476.9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4.1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4,115,099.91	7.83%
2	第二名	9,832,307.23	5.45%
3	第三名	7,200,422.29	3.99%
4	第四名	6,405,437.53	3.55%
5	第五名	5,920,209.94	3.28%
合计	--	43,473,476.90	24.1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2,443,716.24	31,607,978.55	2.64%	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24,951,939.95	24,112,921.78	3.48%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4,560,743.02	-10,534,462.48	-56.71%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减少 56.71%，主要系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减少，产生的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53,638,668.34	37,550,132.61	42.85%	本期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 42.85%，主要系本期公司研发人员增加，相应研发人员薪酬增加较多所致。
投资收益	1,285,944.64	420,845.48	205.56%	本期投资收益较上期增加 205.56%，主要系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5,414,874.71		-100.00%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 100%，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坏账损失分类至信用减值损失核算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0,041,023.15	-43,067,932.18	-53.47%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 53.47%，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坏账损失分类至信用减值损失核算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5,984.53	220,781.26	-97.29%	本期资产处置收益较上期减少 97.29%，主要系出售固定资产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5,224,070.06	5,512,685.83	176.16%	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加 176.16%，主要系本期新增子公司广义变流业绩承诺补偿，计入营业外收入。
所得税费用	-7,096,028.16	1,140,824.43	-722.01%	本期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减少 722.01%，主要系本期公司盈利水平下降，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12,962,138.27	24,594,706.09	-47.30%	本期其他收益较上期减少 47.30%，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1,721,545.37	2,838,628.02	-39.35%	本期税金及附加较上期减少 39.35%，主要系公司本期募投项目投入增加，产生较多待抵扣进项税，缴纳增值税减少，进而缴纳的附加税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线的研发部门持续进行技术创新。2019年加大投入研发力度，2019年研发投入5364万元，占营业收入18.53%，2018年研发投入3755万元，占营业收入12.22%，2019年研发投入比2018年研发投入增长42.85%。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63	132	6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1.90%	27.67%	22.22%
研发投入金额（元）	53,638,668.34	37,550,132.61	25,348,949.8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8.53%	12.22%	6.6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	-------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研发投入5364万元，占营业收入18.53%，2018年研发投入3755万元，占营业收入12.22%，2019年研发投入比2018年研发投入增长42.85%，主要系本期公司研发人员增加，相应研发人员薪酬增加较多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268,466.45	259,341,729.65	46.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144,690.31	263,995,630.76	2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23,776.14	-4,653,901.11	1,327.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5,199,031.37	1,071,047,920.69	19.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221,978.16	1,234,110,949.59	-0.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77,053.21	-163,063,028.90	134.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350,000.00	37,500,000.00	50.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37,711.46	38,636,183.59	86.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7,711.46	-1,136,183.59	-1,271.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513,117.89	-168,853,113.60	158.3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期增加46.63%，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1327.44%，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134.94%，主要系上期购买控股子公司长沙广义股权所致。
- 4、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期增加50.27%，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长沙广义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5、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期增加86.19%，主要系子公司长沙广义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 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1271.94%，主要系子公司长沙广义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期增加158.34%，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285,944.64	-3.87%	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利息收入。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444.44	-0.11%		否
资产减值	-20,041,023.15	60.32%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及商誉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5,224,070.06	-45.82%	主要为控股子公司长沙广义变流业绩补偿款。	否
营业外支出	843,484.56	-2.54%		否
其他收益	12,962,138.27	-39.02%	软件产品退税以及政府补助	是
信用减值损失	-25,414,874.71	76.50%	计提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42,707,435.63	24.59%	280,123,004.30	28.45%	-3.86%	主要系资金投入至龙岗产业园建设所致。
应收账款	232,281,235.52	23.54%	295,091,831.18	29.97%	-6.43%	主要系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催回所致。
存货	105,206,706.36	10.66%	101,874,721.60	10.35%	0.31%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8,793,126.57	0.89%	8,997,071.62	0.91%	-0.02%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59,266,086.21	6.01%	59,699,358.66	6.06%	-0.05%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93,182,425.15	9.44%	18,537,791.29	1.88%	7.56%	主要系公司本期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导致相关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8,050,000.00	3.86%	52,150,000.00	5.30%	-1.44%	主要系子公司长沙广义变流银行借

						款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40,470,939.22	4.10%	95,266,080.71	9.67%	-5.57%	主要系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部分应收票据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预付款项	1,301,774.63	0.13%	1,866,471.37	0.19%	-0.06%	无重大变化
其他流动资产	19,120,914.40	1.94%	41,757,886.94	4.24%	-2.30%	主要系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准则，理财产品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500,000.00	0.05%	-0.05%	主要系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内容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0.05%			0.05%	主要系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内容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所致。
无形资产	80,568,009.98	8.16%	27,698,751.71	2.81%	5.35%	主要系本期公司联合竞拍取得留仙洞二街坊 T501-0096 地块所致。
商誉	3,266,208.83	0.33%	17,773,484.13	1.80%	-1.47%	主要系 2019 年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33,587.52	2.15%	13,600,474.82	1.38%	0.77%	主要系本期可抵扣亏损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764,899.69	0.28%	4,861,398.89	0.49%	-0.21%	无重大变化
应交税费	2,133,291.45	0.22%	4,579,793.13	0.47%	-0.25%	主要系公司本期募投项目投入增加，产生较多待抵扣进项税，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54,504,396.97	5.52%	5,876,869.49	0.60%	4.92%	主要系公司本期募投项目投入增加，应付工程款增加，同时联合竞拍取得留仙洞二街坊 T501-0096 地块，应付土地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93,699.16	0.04%	-0.04%	无重大变化
股本	143,437,500.00	14.53%	95,625,000.00	9.71%	4.82%	主要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310,746.96	3.07%	0.00	0.00%	3.07%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理财产品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控股子公司广义变流业绩补偿款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8,550,410.72	2.89%	0.00	0.00%	2.89%	主要系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部分应收票据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9,400,000.00	35,444.44	0.00	0.00	238,975,302.52	238,100,000.00		30,310,746.96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29,900,000.00	35,444.44	0.00	0.00	238,975,302.52	238,100,000.00		30,810,746.96
应收账款融资	0.00	0.00	0.00	0.00	28,550,410.72	0.00		28,550,410.72
上述合计	29,900,000.00	35,444.44	0.00	0.00	267,525,713.24	238,100,000.00		59,361,157.68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9,074,630.13	结构性存款、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3,668,334.99	应收票据大票换小票质押
固定资产	43,965,632.81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1,326.40	银行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8,793,126.57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165,523,050.90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28,221,978.16	1,234,110,949.59	-0.4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29,400,000.00	35,444.44	0.00	238,975,302.52	238,100,000.00	1,285,944.64	30,310,746.96	自有资金
其他	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0	自有资金
其他	0.00	0.00	0.00	28,550,410.72	0.00	0.00	28,550,410.72	票据
合计	29,900,000.00	35,444.44	0.00	267,525,713.24	238,100,000.00	1,285,944.64	59,361,157.68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年	首次公开	38,500	6,377.86	16,317.02	0	0	0.00%	24,286.91	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38,500	6,377.86	16,317.02	0	0	0.00%	24,286.9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84 号文）核准，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62.5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0.2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2,808.12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308.125 万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500 万元。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30000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经就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结余 24,286.91 万元，扣除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900.00 万元后，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为 17,386.91 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10,300.0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高频开关电源产业化项目	否	23,500	23,500	5,986.81	8,044.45	34.23%	2020 年 04 月 25 日	0	0	不适用	否
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研发中心项目	否	7,500	7,500	391.05	724.8	9.66%	2020 年 04 月 25 日	0	0	不适用	否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否	7,500	7,500		7,547.77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8,500	38,500	6,377.86	16,317.0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38,500	38,500	6,377.86	16,317.02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	针对智能高频开关电源产业化项目及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研发中心项目，公司正在积极推动项目的各项工作，力争项目按计划进度进行项目建设。2018 年 3 月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延期完成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公司以挂牌出让方式竞得位于深圳市龙岗区丹荷大道与宝龙二路交										

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又处东南侧新能源基地内的宗地编号为“G02203-0012”地块。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自有产权土地上实施，有利于集中管理并节省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募投项目更好的实施和公司长远发展。</p> <p>上述项目在 2018 年下半年已开工建设，项目进入落地实施阶段后，建设阶段前期办理相关手续等花费较多时间，造成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不能按原定计划完成建设。为确保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发挥募集资金作用，确保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和产品品质，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对募投项目计划进度进行调整。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龙岗工厂的主体结构工程已经完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次会议，2018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延期完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高频开关电源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深圳市龙岗区丹荷大道与宝龙二路交叉处东南侧新能源基地内，拟增加“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为深圳市龙岗区丹荷大道与宝龙二路交叉处东南侧新能源基地内，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购置的约 7,592.39 平方米土地上实施上述项目。上述募投项目建设期由 1.5 年变更为 2.5 年，即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4 月 25 日变更为 2020 年 4 月 25 日，同时募集资金的用途、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不变。</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9 年 4 月 10 日，公司已将上述 5,000 万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 2019 年 4 月 1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p>

	<p>编号：2019-021)。</p> <p>2、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 8,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6,900.00 万元。</p>
项目实施	不适用
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结余 24,286.91 万元，扣除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900.00 万元后，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为 17,386.91 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10,3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轨道交通相关材料及设备的采购、销售;轨道交通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轨道交通机车、车辆及设备维修、保养;软件开发;软件技术服务;软件技术转让;实验室成套设备生产、加工;集成电路设计;电源设备生产;电源设备服务;城市轨道交通设备、电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电气机械及器材、智能节能变压器、综合配电箱、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风能原动设备、潮汐能源原动机、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铁路运输设备、船用配套设备、新能源汽车零配件的制造;电气设备生产、修理、服务;电气技术、电源设备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00.00	114,926,315.25	52,816,744.95	47,710,345.95	-11,738,658.67	-9,030,922.7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南京英可瑞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2018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南京英可瑞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南京英可瑞电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注销、清算等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南京英可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2019年1月，公司收到了南京市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公司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已准予南京英可瑞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注销。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的公告》（2019-001），上述全资子公司注销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按照《国务院关于印发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的通知》（国发〔2012〕22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指导意见》（国发〔2014〕35号）等相关政策文件，2020年虽是上述规划实施的收官之年，但公司管理层认为新能源汽车产业还是处于发展的初期阶段。近些年，随着国家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内容逐渐明晰，相对配套的产业发展策政也陆续出台，公司将紧抓国家大力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大机遇，加大行业所需新品研发，在维护好既有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新的业务领域。

为了缓解经济下行压力，在疫情稳定之后，国家或会释放更多的工程和项目，通过加大基础投资来稳经济、保增长。2020年上半年全国铁路投资继续加快，其中基建投资有望再破历史纪录，铁路基建投资用于修建铁路，与之相对应的是装备投资，用于购买、维修机车车辆。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义变流凭借在轨交装备行业多年的技术积累及运营经验，在内燃机车辅助变流器市场取得较高市场份额的同时，在高铁动车、城轨车辆辅助变流器领域经过几年的不断努力陆续推出了智能化、轻量化、国产化的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部份产品已也获得客户认证许可并已实现小批量交付，为后续业绩提供新的增长点。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以电力电子产品为核心，坚持走自主研发、技术创新的道路，不断在相关业务领域内提供新的高性能产品，努力成长为电力电子行业领先企业。公司将紧抓新能源汽车、智能电网、轨道交通行业发展及国家大力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带来的市场机遇，以电动汽车充电电源产品、高压直流通信电源产品、电力操作电源模块产品、轨道交通变流器产品为核心，继续拓展车载充电电源模块、特种工业电源及其他大功率、高功率密度电源产品，发展成为国内一流的核心部件及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

（三）2020年经营目标及计划

（特别提示：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1、主要经营目标

公司持续秉承“求实、协作、创新、发展”的企业精神和“技术领先、团队合作、一流服务、客户满意”的企业理念，在2020年度将继续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关注焦点，紧跟电力电子行业发展趋势，不断强化公司运营效率及管理水平，为客户提供高可靠性、高性能指标、高技术含量的产品及优质的服务。

2、主要经营计划

（1）产品计划

在汽车充电电源产品方面，公司将在目前的产品基础上继续实施产品升级，在产品的功率密度，适应环境要求、输出功率范围等性能指标进行优化，推出新一代满足市场迫切需求的产品。推出及完善柔性充电系统解决方案，为建设大功率直流充电场站提供更优的建设方案及产品。继续完善充电场站运营管理平台软件建设，强化“管理平台+建设方案+产品”的一体化业务模式，增强综合竞争力。

在轨道交通变流器产品方面，完成3000 马力重混等几款新产品的研发计划及样机交付，做好4400马力重混新型内燃机车辅助变流柜的上车考核跟进工作。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稳定、可靠”为首要目标前提下，不断进行产品智能化、轻量化、模块化、平台化的研究。

（2）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需要不断持续培养和吸纳具有紧跟行业发展前沿的研发、营销和管理类领军人才，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通过“识人才、育人才、重人才”的用人方针，在社会、行业及科研院所选聘招募人才同时加大内部人才培育及选拔。建立行业内有吸引力的薪酬分配与激励机制，完善公司各岗位的考核机制，让员工爱岗敬业、发挥才能，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向上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3）IT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计划

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加快企业信息化建设，是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的举措之一，公司一直重视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建设好信息化管理平台，实现精细化、流程化、信息化管理，整合公司信息流、资

金流、物流、人流，提高公司业务控制力度及快速响应市场的需求。目前IT建设的总体规划已完成并已按计划分布开展实施。

(4) 募投项目建设计划公司在2017年12月通过竞拍取得了位于深圳市龙岗区丹荷大道与宝龙二路交叉处东南侧新能源基地内工业地块的使用权，为了更好地确保募投项目的建设质量，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依法依规进行变更IPO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及延期。智能高频开关电源产业化项目及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研发中心项目公司正在积极推动项目的各项工作，力争项目按计划进度进行项目建设。2018年3月公司审议《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延期完成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公司以挂牌出让方式竞得位于深圳市龙岗区丹荷大道与宝龙二路交叉处东南侧新能源基地内的宗地编号为“G02203-0012”地块。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自有产权土地上实施，有利于集中管理并节省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募投项目更好的实施和公司长远发展。

上述项目在2018年下半年已开工建设，截止到2019年12月31日，龙岗工厂的主体结构工程已经完工。项目进入落地实施阶段后，建设阶段的前期办理相关手续等花费较多时间，加上2020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造成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不能按原定计划完成建设。

为确保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发挥募集资金作用，确保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和产品品质的提升，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对募投项目计划进度进行调整。公司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公司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将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0年4月25日调整为2020年10月25日。

2020年，公司将大力推进IPO募投项目的建设，加快项目的建设，确保IPO募投项目的建设能按期进行。在建设期间，公司将在现有产能条件下继续深挖潜力，合理安排生产计划，通过与外协厂商的合作，完成年度生产交付计划。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新能源汽车产业属于国家“十三五”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下，新能源汽车产业迅猛发展，前景广阔。中央与各级地方政府先后出台了各种扶持政策，鼓励和引导新能源电动汽车、智能电网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但由于新兴产业尚在快速发展中，发展方向与成果尚存在不确定性，产业政策仍处于调整及完善阶段。

为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发展改革委进一步调整完善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这一政策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行业的发展和公司的盈利水平。

公司将及时掌握行业政策动向，根据政策变化，加强市场调研，及时调整市场策略，充分发挥公司的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加快新产品的市场推广。

2、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产业充电设施领域，行业处于发展初期，发展前景广阔，吸引了众多厂商争相进入，公司面临的竞争势必加剧，上游电子原材料、包装材料等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毛利率有直接影响。如果不能持续有效降低产品成本，必然会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

公司将继续加大核心技术的研发，坚持产品、经营模式及管理的创新，不断推出高附加值、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以保持公司产品毛利率的稳定。

3、市场竞争风险

新能源汽车行业在国内尚处于起步阶段，市场格局未完全形成，而在国家对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扶持下，众多企业会进入该行业，这会使得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加大，若公司未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之中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可能会导致公司被市场所淘汰，给公司的经营带来风险。

对此，公司将持续加大电力操作电源模块及系统，电动汽车充电电源模块及系统、轨道交通辅助变流器以及其他电源产品的开拓力度，努力拓展市场份额，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推动产品往系列化、整体解决方案方向发展，实现产品技术领先和差异化战略，并努力提供一站式系统服务，提高产品和业务的附加值。

4、研发风险

随着新能源行业的不断发展，公司所处行业也必将随其发展而不断进行产品以及技术更新。公司自创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技术的研发与创新，坚持自主创新，由于技术转化与市场存在不确定性，若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存在不能如期开发成功、开发新产品不符合市场需求、新产品开发滞后于竞争对手等问题，将无法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潜在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把握互补行业之间的宏观动向，立足于市场，将技术研发与市场需求并齐，注重研发过程中的风险控制，以确保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5、应收账款有形成坏账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多为成立时间较长、国网下属公司、新三板挂牌或上市公司，或具有良好资信实力的新能源企业，信誉较良好。公司会依据会计政策、财务规章制度等相关规定，及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或发生坏账，将可能出现资金周转困难而影响公司发展，同时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情况。

公司一方面将制定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会审慎选择合作伙伴和客户。对客户的资金实力、信誉

度、双方合作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保证安全及时收回货款，最大限度的降低坏账风险；另一方面，公司会加大针对销售货款的催收考核力度，加强对账期较长的应收账款的催收和清理，做好资金风险控制，努力降低应收账款带来的风险。同时，也积极采取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6、对外投资不达预期风险

2018年公司以自有资金合计人民币6,800万元收购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51%的股权。由于双方管理模式、经营模式存在差异，存在公司管理不能适应新业务发展或外部条件变化而使公司业务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本着合作互利共赢的理念，充分尊重两家公司文化差异，加强沟通，在保持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以及管理团队相对稳定和独立的基础上，将公司规范、高效的管理模式及运营机制逐步引入广义变流，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建设企业文化等措施，较快、平稳的实现双方的协同发展。

7、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较好地适应了公司规模扩张，有效保障了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拥有经验丰富且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并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于2017年11月上市后，随着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对外投资、现金收购等的开展，公司的管理跨度越来越大，这对公司管理层的管理与协调能力，以及公司在文化融合、资源整合、技术开发、市场开拓等方面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的人员规模也将增加，公司面临的管理压力也越来越大。若公司在治理结构得不到持续优化，引进人才的进度未如期达成，将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不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和管理制度建设，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规范公司运作体系。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6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中“2019年6月2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决策机制与程序

(1)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董事会应制定利润分配预案，并将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制定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并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2)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4)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对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

(5)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互动平台、公司网站、公众信箱、来访接待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机构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和机构投资者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和机构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2、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的、稳定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

3、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有必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拟定利润分配调整政策，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2)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3) 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经监事会、董事会详细论证并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4、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2)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原则上公司按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公司当年盈利、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的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需求时，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公司可不进行现金分红：

- ①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当年度未实现盈利；
- ②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当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或者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 ③母公司报表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余额为负数；
- ④公司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

⑤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一定时期内存在重大投资或现金支出计划，进行现金分红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无法满足公司经营或投资需要。重大投资或现金支出计划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4) 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当年盈利、可供分配利润为正；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5) 现金分红最低比例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在满足前述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时，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5、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 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相关审议程序和决策机制完备。公司分配预案拟定和决策时，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也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9年5月17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95,625,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总股本将增加至143,437,500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4日，本次实施送（转）股前公司总股本为95,625,000股，送转后，总股本为143,437,500股。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434375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170,676,709.6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末公司总股本53,125,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312,50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要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95,625,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要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2019年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9年	0.00	-21,428,44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年	0.00	12,011,49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年	5,312,500.00	84,231,784.24	6.31%	0.00	0.00%	5,312,500.00	6.31%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尹伟	股份锁定承诺	1) 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将持有的部分公司老股公开发售(如有)外,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英可瑞回购该部分股份;(2)上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	2017年11月01日	2020年11月1日	正常履行中

			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建水县深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原名为“深圳市前海深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锁定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7 年 11 月 01 日	2018 年 11 月 1 日	履行完毕，已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邓琥、吕有根、何勇志、曹敏、聂建华、孙晶	股份锁定承诺	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将持有的部分公司老股公开发售（如有）外：（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英可瑞回购该部分股份；（2）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在担任英可瑞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 年 11 月 01 日	2018 年 11 月 1 日	履行完毕，已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刘文锋、张军	股份锁定承诺	刘文锋承诺，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将持有的部分公司老股公开发售（如有）外，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英可瑞回购该部分股份。张军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英可瑞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7 年 11 月 01 日	2018 年 11 月 1 日	履行完毕，已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邓琥、吕有根、何勇志、曹敏、聂建华、孙晶	股份锁定承诺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息除权事项的,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承诺一经作出,即对本人产生约束力,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承诺。	2017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尹伟、邓琥、刘文锋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为继续支持公司发展及回报股东,本人原则上将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如本人确有其他投资需求或急需资金周转,且采取其他渠道融资较难解决,确实需要减持公司股份时,在符合相关规定及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将综合考虑二级市场股价的表现,减持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2)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本人持股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息除权事项的,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3) 本人减持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4) 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5) 本承诺一经作出,即对本人产生约束力;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2017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建水县深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原名为"深圳市前海深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股东若拟减持所持英可瑞的股份,在符合相关规定及承诺的前提下,将综合考虑二级市场的股价表现,实施减持行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2) 股东减持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	2017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伙) ”		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3) 如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息除权事项的，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公司	关于如信息披露违规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和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但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应按发行价格加上股票发行日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如公司已完成上市的，回购价格应按市场价进行回购，并遵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自愿接受在《关于明确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中对应的约束措施。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尹伟	如信息披露违规购回已转让原限售股和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1、本人承诺公司申报文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且本人将依法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公开发售的股份。如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但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应按发行价格加上股票发行日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如公司已完成上市的，回购价格应按市场价进行回购，并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3、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在《关于明确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中对应的约束措施。	2017年11月0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如信息披露违规赔偿投资者损失	1、本人承诺公司申报文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	2017年11月0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的承诺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在《关于明确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中对应的约束措施。			
	中介机构	关于所出具文件信息披露的承诺	1、保荐机构承诺：本保荐机构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2、发行人律师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实际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发行人会计师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实际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年11月0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尹伟、刘文锋、邓琥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止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现有业务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在今后的任何时间内，本人或本人届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发行人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2、若发行人认为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从事了对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	2017年11月0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发行人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 3、若发行人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或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从事与发行人新的业务领域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活动; 4、如果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发行人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发行人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 5、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的行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在《关于明确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中对应的约束措施。			
	尹伟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1) 尽量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2) 遵守发行人之《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规则(发行人上市后适用)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 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在《关于明确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中对应的约束措施。	2017年11月0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后由发行后公司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条款如下: 1、决策机制与程序(1)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董事会应制定利润分配预案,并将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	2017年11月0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制定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并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p> <p>（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p> <p>（3）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4）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对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5）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互动平台、公司网站、公众信箱、来访接待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机构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和机构投资者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和机构投资者关心的问题。</p> <p>2、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的、稳定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p> <p>3、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p> <p>（1）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外部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有必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拟定利润分配调整政策，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2）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3）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经监事会、董事会详细论证并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p> <p>（4）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p> <p>4、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1）利润分配的形</p>			
--	--	---	--	--	--

		<p>式：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2）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原则上公司按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公司当年盈利、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的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需求时，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公司可不进行现金分红：①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当年度未实现盈利；②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当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或者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③母公司报表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余额为负数；④公司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⑤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一定时期内存在重大投资或现金支出计划，进行现金分红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无法满足公司经营或投资需要。重大投资或现金支出计划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4）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当年盈利、可供分配利润为正；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5）现金分红最低比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p>		
--	--	---	--	--

		<p>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在满足前述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时,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5、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1)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p>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如出现上述措施启动情形,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在公司无领薪的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于上述情形发生后启动下列稳定股价的措施:1、公司股份回购 (1)启动股份回购的具体情形如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下称"回购启动情形"),在不触发终止上市情形的前提下,公司应当尽快启动股份回购措施稳定股价。(2)股份回购价格 确定回购价格的原则: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及上一年度经审计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基础,参考国内 A 股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及市净率的平均水平,同时结合公司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回购股份的价格或者价格区间。董事会拟定回购股份的价格或者价格区间以后,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事项的,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或者价格区间。(3)股份回购数量和资金总额 公</p>	<p>2017 年 11 月 01 日</p>	<p>2020 年 11 月 1 日</p>	<p>正常履行中</p>

		<p>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的交易价格、公司净资产金额、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及公司现金流的实际可承受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股份回购数量和资金总额，并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且：</p> <p>①公司单次回购总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②单次回购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第①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4）股份回购方式原则上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5）股份回购方案的制定与实施公司董事会应根据资本市场的变化情况和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于措施启动情形出现之日起 30 日内制定并审议通过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审议通过后公司应及时披露董事会决议、股份回购方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应当在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并依法履行其他法定减资程序。公司制定与实施股份回购方案应当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等法定义务。（6）股份回购的中止 自股份回购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公司可中止实施股份回购方案：①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② 继续实施股份回购方案将导致公司触发终止上市情形；③ 公司在连续 6 个月内回购公司股票的数量超过届时公司股份总数的 2%；④ 公司在连续 6 个月内用于回购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年税后净利润的 25%。中止实施股份回购后，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期间内，如回购启动情形再次得到满足，则公司应继续实施股份回购。（7）约束措施 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自愿接受在《关于明确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中对应的约束措施。2、督促相关方履行稳定股价措施承诺出现上述措施启动情形后，公司应督促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并要求相关方于 15 日内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稳定股价措施方案。对于未来新聘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也要求其履行公司发行上</p>			
--	--	--	--	--	--

			市时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上述承诺要求。			
	尹伟	IPO 稳定 股价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① 启动股份增持的具体情形 如发生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下称"增持启动情形"),在不触发终止上市情形的前提下,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应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以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② 资金来源和股份增持数量,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筹取得,应当综合考虑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及控股股东的实际可承受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股份增持数量和金额,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但单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③ 股份增持方案的制定与实施 在增持启动情形出现之日起 15 日内,控股股东应向公司董事会报告股份增持方案,方案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比例、增持方式等具体措施内容。公司董事会在收到方案之日起 15 日内,应依法履行信息披露和/或豁免申请要约收购(如适用)等法定义务。在实施股份增持方案过程中,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予转让;并且本人在此期间增持的股份,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出售。④ 股份增持方案的中止,自股份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控股股东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方案: A. 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 B. 继续实施股份增持方案将导致公司触发终止上市情形; C. 控股股东在连续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的数量超过届时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控股股东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期间内,如增持启动情形再次得到满足,则控股股东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⑤ 控股股东遵守公司通过的稳定股价预案中其他与控股股东相关的义务。⑥ 如控股股东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接受在《关于明确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中对应的约束措施。</p>	2017 年 11 月 01 日	2020 年 11 月 1 日	正常履行中
	非独立董	IPO 稳定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	2017 年 11	2020 年 11	正常履行

	<p>事、高级管理人员</p>	<p>股价承诺</p>	<p>价措施的承诺：① 启动股份增持的具体情况如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下称“增持启动情形”），在不触发终止上市情形的前提下，公司非独立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以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② 资金来源和股份增持数量公司非独立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筹取得，应当综合考虑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及本人实际可承受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股份增持数量。③ 股份增持方案的制定与实施在增持启动情形满足之日起 15 日内，公司非独立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应向公司董事会报告股份增持方案，方案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比例、增持方式等具体措施内容。公司董事会收到方案之日起 15 日内，应依法履行信息披露和/或豁免申请要约收购（如适用）等法定义务。在实施股份增持方案过程中，公司非独立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予转让；并且本人在此期间增持的股份，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出售。④ 股份增持方案的中止 自股份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公司非独立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方案：A. 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B. 继续实施股份增持方案将导致公司触发终止上市情形；C. 公司非独立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在连续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超过届时公司非独立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或当年度（如当年入职）实际取得的税后工资薪酬收入总额的 25%。公司非独立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中止实施股份增持方案后，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期间内，如增持启动情形再次得到满足，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方案。⑤ 公司非独立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公司通过的稳定股价预案中其他与本人相关的义务。⑥ 如公司非独立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接受在《关于明确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中对应的约束措施。对于未来新聘的</p>	<p>月 01 日</p>	<p>月 1 日</p>	<p>中</p>
--	-----------------	-------------	--	---------------	--------------	----------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也要求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上述承诺要求。			
	尹伟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3、依法行使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股东权利，不得滥用或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3）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2017年11月0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3）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2017年11月0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	不适用					

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简称“新金融准则”。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中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文件，变更财务报表格式。	公司 2019 年 0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中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
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所有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16	公司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中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

号通知 及附件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并将适用于企业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	--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南京英可瑞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该公司注销后，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新华、王子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 是 □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将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由天健更换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上述议案已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诉漳州市安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陈建顺, 漳州市铭恒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385.34	否	一审判决生效	已向法院申请执行	暂无	2018年11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诉深圳市金博天华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	187.11	否	已仲裁	深圳国际仲裁院审理终结并作出(2018)深仲裁字第3147号仲裁裁决书	深圳国际仲裁院审理终结并作出(2018)深仲裁字第3147号仲裁裁决书		
公司诉漳州市安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陈建顺, 漳州市华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漳州市铭恒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548.54	否	一审判决生效	已向法院申请执行	暂无	2019年01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备注: 1、公司与漳州市安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陈建顺的诉讼情况, 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应收票据存在无法承兑风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8-084)、《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85)、《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及财产保全情况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93)、《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2)、《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3)、《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3)、《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49)。公司于2020年3月底收到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闽06执175号《执行裁定书》、(2019)闽06执304号《执行裁定书》,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日披露《关于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5)

2、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尹伟先生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闲置资金	5,0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闲置资金	2,000	1,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23,350	10,300	0
合计		30,350	11,3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	受托机构(或)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	参考年化收益	预期收益(如)	报告期实际损	报告期损益实	计提减值准备	是否经过法定	未来是否还有	事项概述及相
--------	---------	------	----	------	------	------	------	------	--------	---------	--------	--------	--------	--------	--------	--------

(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类型						方式	率	有	益金额	际收回情况	金额(如有)	程序	委托理财计划	关查询索引(如有)	
民生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银行	FGAF18168G	2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9年01月10日	2019年01月31日	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协议约定	3.35%	0.39	0.39	已收回		是	是	
民生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银行	FGAF18168G	8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9年01月10日	2019年02月13日	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协议约定	3.35%	2.5	2.5	已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	银行	TLB001	150	自有闲置资金	2019年01月16日	2019年01月24日	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协议约定	4.05%	0.13	0.13	已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	银行	TLB001	1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9年01月16日	2019年01月25日	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协议约定	4.15%	0.1	0.1	已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	银行	TLB001	450	自有闲置资金	2019年01月16日	2019年01月30日	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协议约定	4.25%	0.73	0.73	已收回		是	是	
建设银行城东支行	银行	“乾元-福顺盈”开放式资产组合型理财产品	670	自有闲置资金	2019年01月31日	2019年02月12日	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协议约定	3.70%	0.82	0.82	已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	银行	TLB001	1,3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9年02月19日	2019年02月28日	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协议约定	3.45%	1.11	1.11	已收回		是	是	
工商	银行	TLB00	250	自有	2019	2019	低风	协议	3.35%	0.16	0.16	已收		是	是	

银行 深圳 麒麟 支行		1		闲置 资金	年 02 月 21 日	年 02 月 28 日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约定				回				
工商 银行 深圳 麒麟 支行	银行	TLB00 1	4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4 月 03 日	2019 年 04 月 09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协议 约定	3.25%	0.21	0.21	已收 回		是	是	
建设 银行 城东 支行	银行	“乾元- 福顺 盈”开 放式资 产组合 型理财 产品	65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4 月 03 日	2019 年 04 月 10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协议 约定	3.70%	0.46	0.46	已收 回		是	是	
光大 银行 新城 支行	银行	阳光碧 机构盈	2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5 月 06 日	2019 年 06 月 24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协议 约定	3.10%	0.83	0.83	已收 回		是	是	
光大 银行 新城 支行	银行	阳光碧 机构盈	1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5 月 06 日	2019 年 06 月 27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协议 约定	3.00%	0.04	0.04	已收 回		是	是	
光大 银行 新城 支行	银行	阳光碧 机构盈	1,79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5 月 06 日	2019 年 06 月 28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协议 约定	3.25%	8.5	8.5	已收 回		是	是	
宁波 银行 罗湖 支行	银行	理财 610011	2,0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5 月 07 日	2019 年 08 月 06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协议 约定	4.15%	20.69	20.69	已收 回		是	是	
工商 银行 深圳 麒麟 支行	银行	TLB00 1	1,0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5 月 09 日	2019 年 05 月 24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协议 约定	3.25%	1.34	1.34	已收 回		是	是	
工商	银行	TLB00	1,000	自有	2019	2019	低风	协议	3.85%	0.21	0.21	已收		是	是	

银行 深圳 麒麟 支行		1		闲置 资金	年 05 月 28 日	年 05 月 30 日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约定				回				
光大 银行 新城 支行	银行	阳光碧 机构盈	1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7 月 03 日	2019 年 07 月 17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协议 约定	3.20%	0.12	0.12	已收 回		是	是	
光大 银行 新城 支行	银行	阳光碧 机构盈	6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7 月 03 日	2019 年 07 月 23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协议 约定	3.25%	1.06	1.06	已收 回		是	是	
光大 银行 新城 支行	银行	阳光碧 机构盈	7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7 月 03 日	2019 年 09 月 27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协议 约定	3.25%	5.29	5.29	已收 回		是	是	
光大 银行 新城 支行	银行	阳光碧 机构盈	4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7 月 03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协议 约定	3.31%	6.47	6.47	已收 回		是	是	
光大 银行 新城 支行	银行	阳光碧 机构盈	1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7 月 25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协议 约定	3.31%	1.42	1.42	已收 回		是	是	
光大 银行 新城 支行	银行	机构月 月盈	1,0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8 月 08 日	2019 年 09 月 09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协议 约定	3.60%	3.16	3.16	已收 回		是	是	
宁波 银行 罗湖 支行	银行	理财 610011	1,0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8 月 08 日	2019 年 11 月 07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产品	协议 约定	4.05%	9.97	9.97	已收 回		是	是	
宁波 银行 罗湖	银行	理财 507	2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8 月 12	2019 年 08 月 15	低风 险银 行理	协议 约定	2.90%	0.04	0.04	已收 回		是	是	

支行					日	日	财产品									
工商银行 深圳麒麟 支行	银行	TLB18 01	1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8 月 12 日	2019 年 08 月 19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20%	0.06	0.06	已收 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深圳麒麟 支行	银行	TLB18 01	1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8 月 12 日	2019 年 10 月 28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20%	0.68	0.68	已收 回		是	是	
光大 银行 新城 支行	银行	阳光碧 机构盈	5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8 月 19 日	2019 年 08 月 22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20%	0.13	0.13	已收 回		是	是	
宁波 银行 罗湖 支行	银行	理财 8001	1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8 月 22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15%	1.13	1.13	已收 回		是	是	
宁波 银行 罗湖 支行	银行	理财 8001	1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09 月 06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15%	1	1	已收 回		是	是	
工商 银行 深圳 麒麟 支行	银行	TLB18 01	3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10 月 23 日	2019 年 11 月 28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20%	0.13	0.13	已收 回		是	是	
工商 银行 深圳 麒麟 支行	银行	TLB18 01	6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10 月 17 日	2019 年 10 月 28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20%	0.58	0.58	已收 回		是	是	
工商 银行 深圳 麒麟 支行	银行	TLB18 01	2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10 月 17 日	2019 年 11 月 06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20%	0.35	0.35	已收 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深圳麒麟支行	银行	TLB18 01	4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10 月 17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20%	2.63	2.63	已收 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深圳麒麟支行	银行	TLB18 01	2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20%	1.07	1.07	已收 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深圳麒麟支行	银行	TLB18 01	1,0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11 月 1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20%	4.38	4.38	已收 回		是	是	
建设银行 城东支行	银行	乾元- 安鑫 (按日) 现金管 理类开 放式净 值产品	1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11 月 1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34%	0.46	0.46	已收 回		是	是	
建设银行 城东支行	银行	乾元- 安鑫 (按日) 现金管 理类开 放式净 值产品	1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11 月 1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26%	0.45	0.45	已收 回		是	是	
建设银行 城东支行	银行	乾元- 私享净 鑫净利 (现金 管理- 按日) 净值产 品	4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12 月 13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22%	0.64	0.64	已收 回		是	是	
建设银行 城东支行	银行	乾元- 安鑫 (按日) 现金管 理类开	100	自有 闲置 资金	2019 年 12 月 13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低风 险银 行理 财产 品	协议 约定	3.24%	0.16	0.16	已收 回		是	是	

		放式净值产品														
宁波银行罗湖支行	银行	理财8007	5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9年12月13日	2019年12月31日	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协议约定	3.18%	0.78	0.78	已收回		是	是	
兴业证券	券商	鑫利5号X144份额	1,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9年09月02日	2019年12月02日	低风险券商理财产品	协议约定	4.50%	11.39	11.39	已收回		是	是	
兴业证券	券商	鑫利5号*65份额	1,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9年05月31日	2019年08月27日	低风险券商理财产品	协议约定	4.50%	10.85	10.85	已收回		是	是	
兴业证券	券商	AB5559	1,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9年12月03日	2020年03月02日	低风险券商理财产品	协议约定	4.40%	10.85		未收回		是	是	
华泰证券	券商	940130	1,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9年10月29日	2019年12月01日	低风险券商理财产品	协议约定	4.00%	3.73	3.73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新洲村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01月16日	2019年04月17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90%	19.52	19.52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新洲村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03月13日	2019年05月15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20%	10.7	10.7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9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03月13日	2019年06月13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45%	51.63	51.63	已收回		是	是	

新洲村支行					日	日										
中国光大银行新洲村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04月17日	2019年07月17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55%	44.46	44.46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新洲村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3,8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04月17日	2019年07月17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40%	32.36	32.36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新洲村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6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05月15日	2019年08月15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70%	14.81	14.81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新洲村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5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06月14日	2019年09月14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2.90%	40.15	40.15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新洲村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7,6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07月19日	2019年10月19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50%	66.69	66.69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新洲村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08月16日	2019年11月16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70%	9.29	9.29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6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10月09日	2019年12月09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60%	9.64	9.64	已收回		是	是	

新洲村支行					日	日										
中国光大银行新洲村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10月11日	2020年01月11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70%	27.83		未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新洲村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10月23日	2019年12月23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60%	30.17	30.17	已收回		是	是	
宁波银行罗湖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7,4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01月25日	2019年04月24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80%	68.57	68.57	已收回		是	是	
宁波银行罗湖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7,45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04月25日	2019年07月24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60%	66.13	66.13	已收回		是	是	
宁波银行罗湖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7,45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07月24日	2019年10月24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60%	67.6	67.6	已收回		是	是	
宁波银行罗湖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7,35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10月23日	2019年12月20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30%	37.88	37.88	已收回		是	是	
宁波银行罗湖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3,3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12月26日	2020年02月26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30%	18.5		未收回		是	是	
宁波银行罗湖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4,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9年12月26日	2020年03月26日	结构性存款	协议约定	3.50%	34.9		未收回		是	是	
合计			104,820	--	--	--	--	--	--	768.03	675.95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一直切实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1、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提升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规范运作。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通过互动易、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等方式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与维护，以便投资者能更全面的了解公司，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为员工提供行业相当的收入水平、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提升的机会。公司尊重和保护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为保障员工的劳动权益，制定员工权益保护制度，依法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规范执行劳动用工制度。按照国家及当地主管部门的规定，为企业员工缴纳医疗保险金、养老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等。

3、其他社会责任

公司诚信经营，遵纪守法，积极履行税收缴纳义务，增加政府财政收入，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根据自身需求，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员工，促进和扩大就业，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无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南京英可瑞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南京英可瑞电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注销、清算等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南京英可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2019年1月，公司收到了南京市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公司准予注销登记通知

书》，已准予南京英可瑞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注销。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的公告》（2019-001），上述全资子公司注销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经营范围增加“智能输变电、智能配用电及控制技术与设备制造”，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3、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南山区联合竞买及合作建设留仙洞二街坊T501-0096地块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与其他14家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留仙洞二街坊T501-0096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挂牌出让竞买并在该地块上共同合作建设开发，公司预计参与该项目的土地出让金及未来建设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以上价格为预估价格，具体发生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为明确联合体各方成员的权利、义务，各合作方于2019年1月31日签订了《南山区联合竞买及合作建设留仙洞二街坊T501-0096地块协议书》。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参与南山区联合竞买及合作建设留仙洞二街坊T501-0096地块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4、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获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5,625,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000000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4日。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经完成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事项，公司总股本由95,625,000股增至143,437,500股。2019年7月15日，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变更（备案）通知书》。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

5、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瑞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参与竞拍购买位于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工业区工-280号地块，同时授权上海瑞醒管理层签署和办理土地竞拍购买过程中的相关文件。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

6、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

立合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与深圳市南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市深瑞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2亿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9,800万元，持股比例为49%；深圳南电认缴出资人民币10,200万元，持股比例为51%。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

2019年12月12日，合资公司完成了公司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合资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义变流”）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再次认定，收到了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43000467，发证时间：2018年10月17日，有效期为三年，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3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次认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2,809,166	55.23%			26,404,581		26,404,581	79,213,747	55.2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2,809,166	55.23%			26,404,581		26,404,581	79,213,747	55.2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2,809,166	55.23%			26,404,581		26,404,581	79,213,747	55.2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815,834	44.77%			21,407,919		21,407,919	64,223,753	44.77%
1、人民币普通股	42,815,834	44.77%			21,407,919		21,407,919	64,223,753	44.7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95,625,000	100.00%			47,812,500		47,812,500	143,437,5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5月17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95,625,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总股本将增加至143,437,500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4日，本次实施送（转）股前公司总股本为95,625,000股，送转后，总股本为143,437,5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2018年年末总股本95,625,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000000股，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95,625,000股，转增后总股本为143,437,500股，并于2019年6月14日实施完毕。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2018年年末总股本95,625,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000000股，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95,625,000股，转增后总股本为143,437,500股。本次股份变动后，2019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1494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0.1494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4.85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尹伟	43,108,117	21,554,058	0	64,662,175	首发前限售股、公司利润分配转增股份	2020年11月1日
邓琥	6,283,351	3,141,675	0	9,425,026	高管锁定股、公司利润分配转增股份	已于2018年11月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高管锁定股每年解锁25%
何勇志	1,804,683	902,341	0	2,707,024	高管锁定股、公司利润分配转增股份	已于2018年11月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高管锁定股每年解锁25%
吕有根	1,613,015	806,507	0	2,419,522	高管锁定股、公司利润分配转增股份	已于2018年11月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

						通，高管锁定股每年解锁 25%
合计	52,809,166	26,404,581	0	79,213,74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5月17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95,625,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总股本将增加至143,437,500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4日，本次实施送（转）股前公司总股本为95,625,000股，送转后，总股本为143,437,50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尹伟	境内自然人	45.08%	64,662,175	21,554,058	64,662,175	0		
邓琥	境内自然人	8.76%	12,566,701	4,188,900	9,425,026	3,141,675		
刘文锋	境内自然人	7.91%	11,348,249	2,977,548	0	11,348,249		
建水县深瑞企业管理中心(有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3%	9,076,068	2,872,156	0	9,076,068		

有限合伙)								
何勇志	境内自然人	2.44%	3,502,616	1,096,372	2,707,024	795,592		
吕有根	境内自然人	2.25%	3,226,030	1,075,343	2,419,522	806,508		
张国基	境内自然人	0.61%	874,750	437,230	0	874,750		
高远平	境内自然人	0.42%	600,000	600,000	0	600,000		
胡敏	境内自然人	0.33%	473,960	473,960	0	473,960		
张军	境内自然人	0.31%	441,375	127,125	0	441,37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自然人股东邓琥持有建水县深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份,邓琥系建水深瑞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文锋	11,348,249			人民币普通股	11,348,249			
建水县深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076,068			人民币普通股	9,076,068			
邓琥	3,141,675			人民币普通股	3,141,675			
张国基	874,750			人民币普通股	874,750			
吕有根	806,508			人民币普通股	806,508			
何勇志	795,592			人民币普通股	795,592			
高远平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胡敏	473,960			人民币普通股	473,960			
张军	441,375			人民币普通股	441,375			
王鑫美	289,5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5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	1、自然人股东邓琥持有建水县深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份,邓琥系建水深瑞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的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尹伟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尹伟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 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尹伟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5年12 月08日	2021年12月 03日	43,108,117	0	0	21,554,058	64,662,175
邓琥	副总经 理、董事 会秘书	现任	男	40	2015年12 月08日	2021年12月 03日	8,377,801	0	0	4,188,900	12,566,701
吕有根	董事、新 能源事业 部总监	现任	男	39	2015年12 月08日	2021年12月 03日	2,150,687	0	0	1,075,343	3,226,030
陈京琳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6年03 月31日	2021年12月 03日	0	0	0	0	0
周辉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6年03 月31日	2021年12月 03日	0	0	0	0	0
陈立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5年12 月08日	2021年12月 03日	0	0	0	0	0
黄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5年12 月08日	2021年12月 03日	0	0	0	0	0
何勇志	监事会主 席、电源 产品线总 监	现任	男	43	2015年12 月08日	2021年12月 03日	2,406,244	0	106,750	989,622	3,502,616
曹敏	监事、商 务主管	现任	女	43	2015年12 月08日	2021年12月 03日	0	0	0	0	0
聂建华	职工代表 监事、供 应链总监	现任	男	43	2015年12 月08日	2021年12月 03日	0	0	0	0	0
孙晶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6	2015年12 月08日	2021年12月 03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56,042,849	0	106,750	27,807,923	83,957,522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7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

1、尹伟先生，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作经历：1995年8月-1998年6月，就职于上海远大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曾任工程师；1998年7月-2002年3月，就职于上海市英可瑞冶金自动化有限公司，曾任经理；2002年4月创建本公司，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2017年10月31日至今，兼任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邓琥先生，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作经历：1999年9月-2002年2月，就职于深圳市汇业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任工程部主管；2002年4月至今，就职于英可瑞，历任采购部主管、供应链部主管，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3、吕有根先生，公司董事。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作经历：2004年7月-2010年4月，就职于艾默生，历任工程师、项目经理；2010年5月至今，就职于英可瑞，任新能源产品线总监，现任公司董事。

4、陈京琳先生，公司董事。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律师。工作经历：1993年至1996年，就职于深圳市邮电局；1996年至1997年，就职于深圳市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任金融部律师；1998年至今，就职于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任高级合伙人律师；2014年4月至今，兼任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深圳威迈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3月31日至今，兼任英可瑞董事，协助指导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不具体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

5、周辉强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工作经历：曾任江西省吉安市粮食局下属合资企业主管会计、财务部经理，2001年至今历任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会计、副经理、经理、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6年3月31日至今，兼任英可瑞独立董事；2016年6月12日，任深圳爱帝宫母婴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目前还担任多家大族激光旗下附属公司董事职务。

6、陈立北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作经历：1989年-1999年，就职于中国有色进出口湖南公司，任深圳公司经理；2000年-2004年，就职于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04年-2010年，就职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0年至今，就职于深圳市同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5年12月8日至今，兼任英可瑞独立董事。

7、黄云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作经历：1986年8月-1991年10月，就职于武汉材料保护研究所，任助理工程师；1991年12月-1993年4月，就职于深圳和平通信工业总公司，任工程师；1993年9月-1997年6月，就职于深圳泰康信公司，任工程师；1998年10月-2001年4月，就职于深圳市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中心，任工程师；2001年4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高新

技术产业协会，任秘书长；2015年12月8日至今，兼任现任英可瑞独立董事。

(二) 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主席1名。

1、何勇志先生，公司监事会主席。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作经历：2003年至今，就职于英可瑞，任电源产品线总监。

2、曹敏女士，公司监事。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作经历：1999年9月-2000年4月，就职于雷松电子厂，任管理者代表助理；2000年5月-2002年6月，就职于深圳市新能力科技有限公司，任商务文员；2002年7月至今，就职于英可瑞，任公司商务主管。

3、聂建华先生，公司监事。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作经历：1998年9月-2000年1月，就职于湖北当阳华强化工集团，任电气工程师；2000年2月-2002年9月，就职于深圳市威利康宽频技术有限公司，任测试工程师；2002年9月至今，就职于英可瑞，历任生产部主管，现任公司供应链总监。

(三)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

1、尹伟先生，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2、邓琥先生，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3、孙晶女士，财务总监。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作经历：1995年-2001年，就职于丹东市手表工业总公司传动件厂，任出纳；2001年-2004年，就职于荣丹皮革有限公司，任会计；2004年至今，就职于英可瑞，历任全盘会计、成本及总账会计、主管会计，现任公司财务总监，主管公司财务工作。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邓琥	建水县深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08月2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辉强	深圳爱帝宫母婴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12日		是
周辉强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09年08月26日		是

	公司				
陈京琳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00年08月01日	2020年05月05日	是
陈京琳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05日	2020年05月09日	是
陈京琳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7月01日	2021年07月01日	
陈立北	深圳市同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04月16日		是
黄云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秘书长	2001年04月25日		是
尹伟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0月3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及其履行职责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为257.25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尹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现任	38.6	否
邓琥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29.62	否
吕有根	董事、新能源事业部总监	男	39	现任	54.1	否
陈京琳	董事	男	48	现任	7.2	否
周辉强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7.2	否
陈立北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7.2	否
黄云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7.2	否
何勇志	监事会主席、电	男	43	现任	39.26	否

	源产品线总监					
曹敏	监事、商务主管	女	43	现任	20.91	否
聂建华	职工代表监事、 供应链总监	男	43	现任	22.86	否
孙晶	财务总监	女	46	现任	23.1	否
合计	--	--	--	--	257.25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0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1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1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93
销售人员	76
技术人员	163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32
采购人员	12
品质人员	23
合计	51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6
本科	155
大专	140
大专以下	190
合计	511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和薪酬协议，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相关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规章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及相关保险。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实施公平的绩效考核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深入推进绩效考核，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公司积极组织开展各种形式多样的活动，丰富职工的文化生活，增强员工归属感和满意度。

3、培训计划

公司关注员工的能力提升和职业化发展，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以保证员工职业培训教育的实施。公司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基于员工任职资格的要求，组织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开展入职培训、上岗培训和在岗培训。2020年，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将进一步加大骨干员工培训、储备干部培训等。与此同时，公司将逐步加强培训体系建设，提升员工岗位胜任能力，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已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要求，组织“三会”工作。同时积极开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教育和管理工作的，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2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负责召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公司股东大会的相关议程均符合法规规定，现场有见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公司股东大会决策科学、程序规范。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已经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制度，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照相关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高履职水平。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它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公司监事会依照相关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四）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评体系，员工的收入能较好地与工作绩效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能够做

到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将根据企业发展情况不断地完善和调整该机制。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公司能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关注媒体报导，接待股东来访咨询，在已披露信息范围内认真负责地与投资者充分沟通。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促进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他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目前公司从事智能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电力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而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从事同类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完全独立和分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股东控制的其他关联企业担任职务，不存在交叉任职的情况；公司的财务人员亦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配套设施及固定资产。公司未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未干预公司的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公司财务总监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符合自身特点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且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纳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各项合同。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19%	2019年02月18日	2019年02月18日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3.31%	2019年05月17日	2019年05月17日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3.10%	2019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15日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周辉强	8	5	3	0	0	否	2
陈立北	8	5	3	0	0	否	2
黄云	8	5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陈立北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对此议案发表弃权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能源战略是国家发展战略的支柱,新能源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重点行业,新能源行业为发展初期阶段,行业发展受国家及产业政策调整的波动性非常大,新能源行业的各种补贴政策调整或取消对行业有直接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投弃权票。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人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续聘审计机构、利润分配、内部控制等根据自身的专业优势,对相关的重要事项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了独立意见,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科学审慎决策,给公司的经营管理、规范运作提出了合理的建议并均被得以采纳,为公司未来的健康发展出谋划策,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建设、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等专项进行了审议。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督促其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就年度审计事宜与公司管理层、年审机构进行了沟通，并对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

3、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行职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

本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公司规章制度、战略规划、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框架内，不断优化日常生产业务体系，持续加强内部管理，积极完成报告期内董事会交办的各项任务。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

	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具备以下特征，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重要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是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具备以下特征，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未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3)除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控制缺陷被认定为一般缺陷。</p>	<p>(1)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且遭受相关主管部门处罚达公司资产总额 3%以上；②因公司重要决策失误导致公司遭受的损失达公司资产总额 3%以上；③重要岗位管理人员或核心人员流失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⑥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受到深交所公开谴责。</p> <p>(2)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出现一般失误,未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②公司违反企业内控管理制度,形成损失；③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⑤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3)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或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5%；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1%≤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或净利润的 3%≤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5%；一般缺陷：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或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3%</p>	<p>重大缺陷：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或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5%；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1%≤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或净利润的 3%≤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5%；一般缺陷：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或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3%</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0]518Z010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新华、王子强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可瑞”）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英可瑞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英可瑞，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和附注五、16商誉。

2019年12月31日，英可瑞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原值为33,019,050.57元，系非同一控制下收购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形成。

英可瑞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每年对非同一控制下收购形成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将含有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可收回金额是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所得，同时经管理层聘任的外部评估师编制的估值报告进行确定。

评估涉及的关键参数包括：预测期收入增长率、预测期毛利率、折现率。由于商誉金额重大，商誉的减值评估较为复杂且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和估计，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商誉减值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2）利用本所内部的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价商誉减值评估的范围、方法和使用的关键参数的合理性。
- （3）将相关资产组本年度实际数据与以前年度预测数据进行对比，以评价管理层对现金流量预测的可靠性及其偏向。
- （4）基于我们对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所处行业的了解，并参考其未来经营计划、在手订单，对与管理层采用的假设进行比较，尤其是与预测期收入增长率、预测期毛利率、折现率等相关的假设，评价管理层对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预测合理性。
- （5）复核管理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以及商誉减值金额的计算是否正确。

1. 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金融工具和附注五、4应收账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英可瑞合并财务报表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302,609,887.28元，坏账准备为70,328,651.76元，账面价值为232,281,235.52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23.54%。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其减值金额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且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减值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对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其是否有效。
- （2）对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结合客户经营情况、法院诉讼及执行情况、律师复函

等，评价管理层单项计提的依据是否充分；对按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对组合的划分是否恰当，对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是否合理。

(3) 复核影响坏账计算的关键参数（如应收账款账龄）以及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金额计算的准确性。

(4)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5) 复核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英可瑞2019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英可瑞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英可瑞、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英可瑞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英可瑞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英可瑞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英可瑞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新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子强

2020年4月24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2,707,435.63	280,123,004.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310,746.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470,939.22	95,266,080.71
应收账款	232,281,235.52	295,091,831.18
应收款项融资	28,550,410.72	
预付款项	1,301,774.63	1,866,471.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526,971.41	5,747,041.65
其中：应收利息		1,465,541.6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5,206,706.36	101,874,721.6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120,914.40	41,757,886.94
流动资产合计	705,477,134.85	821,727,037.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793,126.57	8,997,071.62
固定资产	59,266,086.21	59,699,358.66
在建工程	93,182,425.15	18,537,791.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0,568,009.98	27,698,751.71
开发支出		
商誉	3,266,208.83	17,773,484.13
长期待摊费用	11,287,915.44	12,568,71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33,587.52	13,600,474.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91,634.58	3,583,27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1,388,994.28	162,958,927.90
资产总计	986,866,129.13	984,685,965.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50,000.00	52,1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162,141.05	56,773,218.29
应付账款	84,475,280.95	93,185,084.15
预收款项	2,764,899.69	4,861,398.89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291,954.11	8,792,240.52
应交税费	2,133,291.45	4,579,793.13
其他应付款	54,504,396.97	5,876,869.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93,699.16
流动负债合计	254,381,964.22	226,612,303.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41,840.00	641,84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31,217.27	2,794,132.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73,057.27	3,435,972.73
负债合计	258,355,021.49	230,048,276.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437,500.00	95,6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8,466,856.35	406,279,356.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550,280.07	23,550,280.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0,676,709.69	192,105,159.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6,131,346.11	717,559,795.73
少数股东权益	32,379,761.53	37,077,893.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8,511,107.64	754,637,68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6,866,129.13	984,685,965.65

法定代表人：尹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晶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5,608,805.39	261,497,561.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310,746.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470,939.22	91,579,133.88
应收账款	210,141,269.19	252,453,736.87
应收款项融资	20,552,582.07	
预付款项	247,777.78	796,453.86
其他应收款	4,905,124.26	4,446,897.82
其中：应收利息		1,465,541.67
应收股利		
存货	79,984,657.73	79,965,427.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105,804.87	16,345,487.19
流动资产合计	635,327,707.47	707,084,698.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1,791,389.38	103,239,190.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676,382.09	11,626,734.93
在建工程	93,182,425.15	18,537,791.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9,667,493.37	26,636,795.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87,915.44	12,568,71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52,502.47	7,301,511.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96,349.58	3,339,77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054,457.48	183,250,519.23
资产总计	923,382,164.95	890,335,218.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162,141.05	54,073,218.29
应付账款	66,841,738.36	75,045,963.15
预收款项	2,537,020.97	2,858,601.5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334,851.31	5,041,932.13

应交税费	1,691,336.39	3,015,900.85
其他应付款	76,423,944.57	8,972,602.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93,699.16
流动负债合计	215,991,032.65	159,401,917.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41,840.00	641,84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7,874.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9,714.62	641,840.00
负债合计	217,090,747.27	160,043,757.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437,500.00	95,6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8,466,856.35	406,279,356.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550,280.07	23,550,280.07
未分配利润	180,836,781.26	204,836,824.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6,291,417.68	730,291,460.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3,382,164.95	890,335,218.05
------------	----------------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9,420,348.65	307,191,244.53
其中：营业收入	289,420,348.65	307,191,244.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5,857,157.98	277,565,116.15
其中：营业成本	197,662,031.10	191,989,917.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21,545.37	2,838,628.02
销售费用	32,443,716.24	31,607,978.55
管理费用	24,951,939.95	24,112,921.78
研发费用	53,638,668.34	37,550,132.61
财务费用	-4,560,743.02	-10,534,462.48
其中：利息费用	3,027,687.43	1,076,230.90
利息收入	7,922,615.59	12,463,989.08
加：其他收益	12,962,138.27	24,594,706.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5,944.64	420,845.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444.4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414,874.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41,023.15	-43,067,932.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84.53	220,781.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603,195.31	11,794,529.03
加：营业外收入	15,224,070.06	5,512,685.83
减：营业外支出	843,484.56	686,145.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222,609.81	16,621,069.36
减：所得税费用	-7,096,028.16	1,140,824.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26,581.65	15,480,244.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26,581.65	15,480,244.9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428,449.62	12,011,498.84
2.少数股东损益	-4,698,132.03	3,468,746.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126,581.65	15,480,244.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428,449.62	12,011,498.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98,132.03	3,468,746.0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494	0.08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494	0.08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尹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晶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2,225,244.29	261,533,758.74
减：营业成本	170,416,302.81	169,825,590.26
税金及附加	1,031,033.20	2,115,723.53

销售费用	21,804,136.20	25,660,314.66
管理费用	15,112,713.66	19,000,088.91
研发费用	39,429,345.87	30,342,394.04
财务费用	-6,976,299.20	-12,241,945.62
其中：利息费用	835,479.85	132,916.67
利息收入	7,899,389.42	12,548,659.20
加：其他收益	9,286,780.66	20,005,556.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8,935.28	376,642.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444.4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694,020.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279,315.51	-28,330,337.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89.66	217,956.0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138,473.93	19,101,410.90
加：营业外收入	15,219,281.76	3,934,995.62
减：营业外支出	773,967.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693,159.63	23,036,406.52
减：所得税费用	-8,693,116.52	491,471.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00,043.11	22,544,935.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00,043.11	22,544,935.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000,043.11	22,544,935.0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9,563,944.82	210,289,788.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44,748.21	28,782,291.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59,773.42	20,269,64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268,466.45	259,341,729.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137,896.56	128,268,742.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975,727.29	47,450,341.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08,114.76	27,773,753.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22,951.70	60,502,792.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144,690.31	263,995,63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23,776.14	-4,653,901.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2,039.40	420,845.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94.87	302,825.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897.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3,490,000.00	1,069,824,2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5,199,031.37	1,071,047,920.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131,978.16	30,513,999.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5,872,699.8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3,090,000.00	1,137,724,2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221,978.16	1,234,110,949.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77,053.21	-163,063,028.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	37,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350,000.00	37,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100,000.00	32,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51,004.20	6,295,802.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6,707.26	140,380.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37,711.46	38,636,183.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7,711.46	-1,136,183.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513,117.89	-168,853,113.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19,687.61	203,972,801.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632,805.50	35,119,687.6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2,247,834.72	169,653,448.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51,580.73	24,132,754.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60,096.86	24,977,23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059,512.31	218,763,437.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591,960.25	123,283,602.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139,695.54	35,683,415.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75,943.05	24,723,969.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18,293.88	60,013,861.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225,892.72	243,704,84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33,619.59	-24,941,410.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5,323.91	376,642.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800.00	3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897.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8,700,000.00	1,056,924,2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9,722,021.01	1,057,600,892.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686,729.66	30,313,999.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30,000.00	93,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8,700,000.00	1,099,424,2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6,516,729.66	1,223,238,249.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05,291.35	-165,637,357.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1,108.12	5,445,41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52.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1,108.12	5,492,869.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1,108.12	4,507,130.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687,802.82	-186,071,637.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46,372.44	203,918,010.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534,175.26	17,846,372.4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5,625,000.00				406,279,356.35				23,550,280.07		192,105,159.31		717,559,795.73	37,077,893.56	754,637,689.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5,625,000.00				406,279,356.35				23,550,280.07		192,105,159.31		717,559,795.73	37,077,893.56	754,637,689.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812,500.00				-47,812,500.00						-21,428,449.62		-21,428,449.62	-4,698,132.03	-26,126,581.65
（一）综合收益											-21,428,449.62		-21,428,449.62	-4,698,132.03	-26,126,581.65

总额											8,449.62		8,449.62	132.03	6,581.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7,812,500.00				-47,812,5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7,812,500.00				-47,812,5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437,500.00				358,466,856.35				23,550,280.07		170,676,709.69		696,131,346.11	32,379,761.53	728,511,107.6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125,000.00				448,779,356.35				21,295,786.57		187,660,653.97		710,860,796.89		710,860,79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125,000.00				448,779,356.35				21,295,786.57		187,660,653.97		710,860,796.89		710,860,79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500,000.00				-42,500,000.00				2,254,493.50		4,444,505.34		6,698,998.84	37,077,893.56	43,776,892.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11,498.84		12,011,498.84	3,468,746.09	15,480,244.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609,147.47	33,609,147.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3,609,147.47	33,609,147.47	
(三) 利润分配							2,254,493.50	-7,566,993.50		-5,312,500.00			-5,31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54,493.50	-2,254,493.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312,500.00		-5,312,500.00			-5,312,5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2,500,000.00												-42,5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2,500,000.00												-42,5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7,812,500.00					-47,812,5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7,812,500.00					-47,812,5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437,500.00					358,466,856.35			23,550,280.07	180,836,781.26		706,291,417.6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125,000.00				448,779,356.35				21,295,786.57	189,858,882.83		713,059,025.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125,000.00				448,779,356.35				21,295,786.57	189,858,882.83		713,059,02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500,000.00				-42,500,000.00				2,254,493.50	14,977,941.54		17,232,435.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544,935.04		22,544,935.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54,493.50	-7,566,993.50		-5,31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54,493.50	-2,254,493.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12,500.00		-5,312,5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2,500,000.00				-42,5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	42,500,000.00				-42,500,000.00							

增资本（或股本）	,000.00				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5,625,000.00				406,279,356.35				23,550,280.07	204,836,824.37		730,291,460.79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原深圳市英可瑞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可瑞”）以整体变更方式，由英可瑞原股东尹伟、邓琥、刘文锋、何勇志、吕有根、张军、深圳市前海深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名称更名为“建水县深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

2015年11月22日，英可瑞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英可瑞以截至2015年9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16,904,356.35元，按2.75:1的比例折为42,500,000.00股，即4,250万股，每股面值1元，整体变更为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2日，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36294056Q，注册资本为4,250.00万元，股份公司正式设立。

2017年11月，本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注册资本变更为53,125,000.00元，并于2017年12月20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于2018年5月8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53,12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312,500.00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8股，分配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95,625,000股，并于2018年7月10号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95,62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分配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143,437,500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4日。转增后总股本增至143,437,500股。2019年7月15日，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变更（备案）通知书》。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工业区77栋二、三层，法定代表人为尹伟，注册资本为143,437,500元人民币。

本公司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及信息技术的技术开发、咨询和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软件产品的开发和销售（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互联网数据中心（IDC）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咨询和销售；新能源汽车配套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咨询和销售；电力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咨询和销售；铁路电气化设备和相关软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咨询与维护；新能源汽车充电站设计开发、建设、运营与维护；可再生能源分布式发电站系统设计开发、建设、运营与维护；自动化系统、装备和相关软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咨询与维护；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可再生能源分布式发电站工程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智能输变电、智能配用电及控制技术与设备制造；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24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合计5家，其中本年新增0家，本年减少1家，具体请阅“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报告五（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

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报告五（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

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

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

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

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当月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的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

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

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商业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

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

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2018年度及以前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

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对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将金额大于或等于100万元的金融资产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此标准以下的作为单项金额非重大的金融资产。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应收票据

详见本报告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2018年度及以前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100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0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分析法

组合2：不计提坏账

账龄组合中，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00	5.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20.00	20.00
3至4年	50.00	50.00
4至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报告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报告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17、合同成本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4（该号需与实际的“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附注号对应一致，下同）。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3。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50	5.00	1.90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0	5%	1.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利权	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内按直线法摊销。

33、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

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36、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

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确认收入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的产品运往指定场所后，对于合同中明确要求需要客户出具验收依据的产品，在客户验收合格并出具相关验收依据后确认收入；对于合同中未明确要求需要客户出具验收依据的产品，客户未在验收期内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验收合格，公司在与客户对账无误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0、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

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 号)《企业会计准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中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

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简称“新金融准则”。	议案)。	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文件,变更财务报表格式。	公司2019年0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中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
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所有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16号通知及附件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并将适用于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2019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中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10。

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

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本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本准则。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0,123,004.30	280,123,004.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400,000.00	29,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266,080.71	64,976,294.80	-30,289,785.91
应收账款	295,091,831.18	295,091,831.18	
应收款项融资		30,289,785.91	30,289,785.91
预付款项	1,866,471.37	1,866,471.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47,041.65	5,747,041.65	
其中：应收利息	1,465,541.67	1,465,541.6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1,874,721.60	101,874,721.6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757,886.94	12,357,886.94	-29,4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21,727,037.75	821,727,037.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997,071.62	8,997,071.62	
固定资产	59,699,358.66	59,699,358.66	
在建工程	18,537,791.29	18,537,791.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7,698,751.71	27,698,751.71	
开发支出			
商誉	17,773,484.13	17,773,484.13	
长期待摊费用	12,568,719.67	12,568,71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00,474.82	13,600,474.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83,276.00	3,583,27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958,927.90	162,958,927.90	
资产总计	984,685,965.65	984,685,965.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150,000.00	52,1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773,218.29	56,773,218.29	
应付账款	93,185,084.15	93,185,084.15	
预收款项	4,861,398.89	4,861,398.89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792,240.52	8,792,240.52	
应交税费	4,579,793.13	4,579,793.13	
其他应付款	5,876,869.49	5,876,869.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93,699.16	393,699.16	
流动负债合计	226,612,303.63	226,612,303.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41,840.00	641,84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94,132.73	2,794,132.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35,972.73	3,435,972.73	
负债合计	230,048,276.36	230,048,276.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5,625,000.00	95,6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6,279,356.35	406,279,356.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550,280.07	23,550,280.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2,105,159.31	192,105,159.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7,559,795.73	717,559,795.73	
少数股东权益	37,077,893.56	37,077,893.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4,637,689.29	754,637,68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4,685,965.65	984,685,965.65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1,497,561.50	261,497,561.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	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579,133.88	64,976,294.80	-26,602,839.08
应收账款	252,453,736.87	252,453,736.87	
应收款项融资		26,602,839.08	26,602,839.08
预付款项	796,453.86	796,453.86	
其他应收款	4,446,897.82	4,446,897.82	
其中：应收利息	1,465,541.67	1,465,541.67	
应收股利			
存货	79,965,427.70	79,965,427.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345,487.19	12,345,487.19	-4,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07,084,698.82	707,084,698.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3,239,190.97	103,239,190.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626,734.93	11,626,734.93	
在建工程	18,537,791.29	18,537,791.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636,795.04	26,636,795.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568,719.67	12,568,71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01,511.33	7,301,511.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39,776.00	3,339,77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250,519.23	183,250,519.23	
资产总计	890,335,218.05	890,335,218.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073,218.29	54,073,218.29	
应付账款	75,045,963.15	75,045,963.15	
预收款项	2,858,601.55	2,858,601.5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041,932.13	5,041,932.13	
应交税费	3,015,900.85	3,015,900.85	
其他应付款	8,972,602.13	8,972,602.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93,699.16	393,699.16	
流动负债合计	159,401,917.26	159,401,917.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41,840.00	641,84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1,840.00	641,840.00	
负债合计	160,043,757.26	160,043,757.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5,625,000.00	95,6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6,279,356.35	406,279,356.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550,280.07	23,550,280.07	
未分配利润	204,836,824.37	204,836,824.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0,291,460.79	730,291,460.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0,335,218.05	890,335,218.05	

调整情况说明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A. 合并财务报表

2018年12月31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64,976,294.8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64,976,294.8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30,289,785.91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0,289,785.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29,4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9,400,000.00

B. 母公司财务报表

2018年12月31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64,976,294.8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64,976,294.8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6,602,839.08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6,602,839.08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000,000.00

②于2019年1月1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A. 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95,266,080.71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30,289,785.91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按新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64,976,294.80
二、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29,400,000.00			
减：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29,4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按新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29,400,000.00
三、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加：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500,000.00		
加：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按新融工具准则列示金				500,000.00

额)				
----	--	--	--	--

B. 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91,579,133.88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26,602,839.08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按新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64,976,294.80
二、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4,000,000.00			
减：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按新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4,000,000.00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 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3%。

消费税	无	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英源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25.00%
上海瑞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
上海英可瑞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英可瑞直流技术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编号为GR20184420132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2018-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率适用15%。

(2) 本公司于2013年6月26日获得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深R-2013-0659。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 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编号为GR20184300046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该公司2018-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率适用15%。

(4) 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24日获得湖南省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湘RQ-2016-0020。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9,047.84	58,792.80
银行存款	133,543,757.66	274,060,894.81
其他货币资金	109,074,630.13	6,003,316.69
合计	242,707,435.63	280,123,004.30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由结构性存款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构成，其中结构性存款103,294,316.67元（包含计提的利息294,316.67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5,780,313.46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310,746.96	29,40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15,149,349.68	29,400,000.00
业绩承诺补偿	15,161,397.28	
其中：		
合计	30,310,746.96	29,400,00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276,497.44	22,901,683.43
商业承兑票据	9,194,441.78	42,074,611.37

合计	40,470,939.22	64,976,294.80
----	---------------	---------------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668,334.99
合计	3,668,334.99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7,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338,792.00	16.30%	49,338,792.00	100.00%		49,338,792.00	14.40%	27,136,335.60	55.00%	22,202,456.40
其中：										
漳州市安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9,338,792.00	16.30%	49,338,792.00	100.00%		49,338,792.00	14.40%	27,136,335.60	55.00%	22,202,456.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3,271,095.28	83.70%	20,989,859.76	8.29%	232,281,235.52	293,190,123.34	85.60%	20,300,748.56	6.92%	272,889,374.78

其中：										
账龄组合	253,271,095.28	83.70%	20,989,859.76	8.29%	232,281,235.52	293,190,123.34	85.60%	20,300,748.56	6.92%	272,889,374.78
合计	302,609,887.28	100.00%	70,328,651.76	23.24%	232,281,235.52	342,528,915.34	100.00%	47,437,084.16	13.85%	295,091,831.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漳州市安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9,338,792.00	49,338,79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9,338,792.00	49,338,792.0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5,378,579.44	8,768,928.97	5.00%
1至2年	52,797,177.53	5,279,717.75	10.00%
2至3年	18,888,187.07	3,777,637.41	20.00%
3至4年	6,007,151.24	3,003,575.62	50.00%
4至5年	200,000.00	160,000.00	80.00%
合计	253,271,095.28	20,989,859.7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5,378,579.44
1 至 2 年	52,797,177.53
2 至 3 年	68,226,979.07
3 年以上	6,207,151.24
3 至 4 年	6,007,151.24
4 至 5 年	200,000.00
合计	302,609,887.2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27,136,335.60	22,202,456.40				49,338,792.00
账龄组合	20,300,748.56	2,834,973.32		2,145,862.12		20,989,859.76
合计	47,437,084.16	25,037,429.72		2,145,862.12		70,328,651.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145,862.1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9,338,792.00	16.30%	49,338,792.00
第二名	31,940,342.74	10.55%	2,515,048.50
第三名	15,462,057.02	5.11%	773,102.85
第四名	14,719,679.23	4.86%	992,294.17
第五名	9,957,965.00	3.29%	600,344.75
合计	121,418,835.99	40.1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8,550,410.72	30,289,785.91
合计	28,550,410.72	30,289,785.9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66,215.30	97.27%	1,866,471.37	100.00%
1 至 2 年	35,559.33	2.73%		
合计	1,301,774.63	--	1,866,471.3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19年12月31日，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余额合计为804,139.32元，占期末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为61.77%。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465,541.67
其他应收款	5,526,971.41	4,281,499.98
合计	5,526,971.41	5,747,041.65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465,541.67
合计		1,465,541.67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005,325.04	3,593,080.08
预付待退回款	1,801,204.00	
员工个人借款	187,891.64	250,000.00
备用金	146,232.20	200,002.90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119,069.98	100,007.69
应收投资款		500,000.00
其他	13,709.37	37,125.14
合计	6,273,432.23	4,680,215.8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7,689.79	251,026.04		398,715.83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39,842.68	39,842.68		
本期计提	87,930.69	289,514.30		377,444.99
本期核销	0.00	29,700.00		29,7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5,777.80	550,683.02		746,460.8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915,556.05
1 至 2 年	796,853.66
2 至 3 年	1,108,222.04
3 年以上	452,800.48
3 至 4 年	397,470.48
4 至 5 年	23,560.00
5 年以上	31,770.00
合计	6,273,432.2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398,715.83	377,444.99		29,700.00		746,460.82
合计	398,715.83	377,444.99		29,700.00		746,460.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9,7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预付待退回款	1,801,204.00	1 年以内	28.71%	90,060.20
第二名	保证金	850,000.00	2 至 3 年	13.55%	17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465,400.00	1 年以内	7.42%	23,270.00
第四名	押金	370,632.00	1 至 2 年	5.91%	37,063.20
第五名	保证金	338,000.00	1 年以内	5.39%	16,900.00
合计	--	3,825,236.00	--	60.98%	337,293.4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319,604.15	6,957,122.98	34,362,481.17	40,613,408.94	4,179,066.58	36,434,342.36
在产品	9,389,699.72		9,389,699.72	7,149,241.62	388,460.83	6,760,780.79
库存商品	32,352,645.19	1,493,358.04	30,859,287.15	34,653,955.78	741,140.74	33,912,815.04
发出商品	18,513,875.09		18,513,875.09	10,094,780.14		10,094,780.14
半成品	2,082,648.17	432,085.29	1,650,562.88	1,536,574.33	336,718.98	1,199,855.35

委托加工物资	10,430,800.35		10,430,800.35	13,472,147.92		13,472,147.92
合计	114,089,272.67	8,882,566.31	105,206,706.36	107,520,108.73	5,645,387.13	101,874,721.6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79,066.58	4,254,231.87		1,476,175.47		6,957,122.98
在产品	388,460.83			388,460.83		
库存商品	741,140.74	1,088,120.19		335,902.89		1,493,358.04
半成品	336,718.98	191,395.79		96,029.48		432,085.29
合计	5,645,387.13	5,533,747.85		2,296,568.67		8,882,566.3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及待抵扣税金	18,691,652.33	12,098,325.74
待摊费用	429,262.07	259,561.20
合计	19,120,914.40	12,357,886.94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金 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原 因
大连东方时代轨 道交通装备有限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公司						
----	--	--	--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783,652.67			9,783,652.67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783,652.67			9,783,652.6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86,581.05			786,581.05
2.本期增加金额	203,945.05			203,945.05
(1) 计提或摊销	203,945.05			203,945.0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90,526.10			990,526.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793,126.57			8,793,126.57
2. 期初账面价值	8,997,071.62			8,997,071.62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9,266,086.21	59,699,358.66
合计	59,266,086.21	59,699,358.6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918,263.33	12,090,235.35	5,256,856.69	11,051,708.28	77,317,063.65
2.本期增加金额		2,476,971.08	122,084.80	1,641,437.68	4,240,493.56
(1) 购置		2,476,971.08	122,084.80	1,641,437.68	4,240,493.56
(2) 在建工程 转入					
(3) 企业合并 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50,302.43		168,435.06	1,118,737.49
(1) 处置或报 废		950,302.43		168,435.06	1,118,737.49
4.期末余额	48,918,263.33	13,616,904.00	5,378,941.49	12,524,710.90	80,438,819.7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932,905.26	4,244,487.93	2,418,254.00	7,022,057.80	17,617,704.99
2.本期增加金额	1,019,725.26	1,247,722.12	1,029,684.26	1,228,718.02	4,525,849.66
(1) 计提	1,019,725.26	1,247,722.12	1,029,684.26	1,228,718.02	4,525,849.66
3.本期减少金额		825,052.73		145,768.41	970,821.14
(1) 处置或报 废		825,052.73		145,768.41	970,821.14
4.期末余额	4,952,630.52	4,667,157.32	3,447,938.26	8,105,007.41	21,172,733.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965,632.81	8,949,746.68	1,931,003.23	4,419,703.49	59,266,086.21
2.期初账面价值	44,985,358.07	7,845,747.42	2,838,602.69	4,029,650.48	59,699,358.6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3,182,425.15	18,537,791.29
合计	93,182,425.15	18,537,791.2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英可瑞智能高频开关电源产业园	91,463,393.89		91,463,393.89	18,537,791.29		18,537,791.29
深圳留仙洞联建大厦	1,719,031.26		1,719,031.26			
合计	93,182,425.15		93,182,425.15	18,537,791.29		18,537,791.2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英可瑞智能高频开关电源产业园	120,000,000.00	18,537,791.29	72,925,602.60			91,463,393.89	76.22%	76.22%				募股资金
合计	120,000,000.00	18,537,791.29	72,925,602.60			91,463,393.89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	----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699,400.00	114,310.00	1,500,000.00	3,360,955.81	29,674,665.81
2.本期增加金额	56,259,205.00	10.00		393,080.59	56,652,295.59
(1) 购置	56,259,205.00			393,080.59	56,652,285.5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10.00			1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0,958,605.00	114,320.00	1,500,000.00	3,754,036.40	86,326,961.4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14,570.83	77,369.63	474,983.70	908,989.94	1,975,914.10
2.本期增加金额	2,954,001.27	11,450.06	150,000.00	667,585.99	3,783,037.32

(1) 计提	2,954,001.27	11,450.06	150,000.00	667,585.99	3,783,037.3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468,572.10	88,819.69	624,983.70	1,576,575.93	5,758,951.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7,490,032.90	25,500.31	875,016.30	2,177,460.47	80,568,009.98
2.期初账面价值	24,184,829.17	36,940.37	1,025,016.30	2,451,965.87	27,698,751.7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形资产较期初增加190.87%，主要由于本期公司联合竞拍取得留仙洞二街坊T501-0096地块。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	33,019,050.57					33,019,050.57
合计	33,019,050.57					33,019,050.5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	15,245,566.44	14,507,275.30				29,752,841.74
合计	15,245,566.44	14,507,275.30				29,752,841.74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2018年5月，本公司现金收购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使其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合并成本68,000,000.00元，取得的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34,980,949.43元，确认商誉33,019,050.57元。本公司将剔除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后的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组合认定为资产组，并将上述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制定的经营战略确定，按照合理的递增的增长率为基础计算，并采用14.25%的折现率。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时考虑了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预计销售和毛利。本公司分析认为该公司资产组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资产组账面价值，存在减值。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本公司聘请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2019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并于2020年4月23日出具了中铭评报字[2020]第6015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估值，评估结论为：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94,866,700.00元。上述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在合并日公允价值基础上持续计量的金额和商誉账面价值合计）为153,205,605.38元，按持股51%份额计算累计应计提商誉减值29,752,841.74元，2018年已计提商誉减值15,245,566.44元，2019年计提商誉减值14,507,275.30元。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使用会籍费	12,194,265.25		906,349.81		11,287,915.44
装修费	374,454.42		374,454.42		
合计	12,568,719.67		1,280,804.23		11,287,915.44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82,566.31	1,332,384.94	53,474,484.02	8,021,172.6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2,069.90	7,883.54		
可抵扣亏损	56,270,933.02	8,440,639.95	35,013,314.31	5,251,997.15
信用减值准备	71,070,475.07	10,660,571.27		
预提费用	4,638,878.74	695,831.82	1,540,193.69	231,029.06
递延收益	641,840.00	96,276.00	641,840.00	96,276.00
合计	141,556,763.04	21,233,587.52	90,669,832.02	13,600,474.8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5,605,177.73	2,340,776.66	16,260,591.56	2,439,088.74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6,567,492.93	985,123.94	2,366,959.84	355,043.9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5,444.44	5,316.67		
合计	22,208,115.10	3,331,217.27	18,627,551.40	2,794,132.7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33,587.52		13,600,47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31,217.27		2,794,132.7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643,880.74	1,357,235.20
减值准备	14,637.51	12,673.10
合计	5,658,518.25	1,369,908.3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2021		66,768.90	
2022	41,575.09	174,106.69	
2023	104,409.31	181,185.94	
2024	5,497,896.34		
合计	5,643,880.74	422,061.53	--

其他说明：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56.12%，主要由于本期可抵扣亏损增加。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3,291,634.58	3,583,276.00
合计	3,291,634.58	3,583,276.00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6,050,000.00	37,15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	5,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38,050,000.00	52,15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905,938.77
银行承兑汇票	61,162,141.05	55,867,279.52
合计	61,162,141.05	56,773,218.2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83,499,124.49	92,857,897.97
应付长期资产款	976,156.46	327,186.18
合计	84,475,280.95	93,185,084.1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764,899.69	4,861,398.89
合计	2,764,899.69	4,861,398.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792,240.52	70,650,669.11	68,150,955.52	11,291,954.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21,821.35	3,821,821.35	
合计	8,792,240.52	74,472,490.46	71,972,776.87	11,291,954.1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92,240.52	64,531,131.83	62,031,418.24	11,291,954.11
2、职工福利费		2,791,601.51	2,791,601.51	
3、社会保险费		1,184,054.39	1,184,054.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954,133.80	954,133.80	

工伤保险费		106,528.32	106,528.32	
生育保险费		123,392.27	123,392.27	
4、住房公积金		1,799,600.30	1,799,600.3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4,281.08	344,281.08	
合计	8,792,240.52	70,650,669.11	68,150,955.52	11,291,954.1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34,069.86	3,734,069.86	
2、失业保险费		87,751.49	87,751.49	
合计		3,821,821.35	3,821,821.35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11,121.38	4,137,138.35
个人所得税	115,196.64	118,147.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288.71	174,794.91
教育费附加	50,257.87	86,567.71
地方教育附加	33,505.25	57,711.81
印花税	111,921.60	5,433.29
合计	2,133,291.45	4,579,793.13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4,504,396.97	5,876,869.49
合计	54,504,396.97	5,876,869.4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长期资产款项	46,074,447.06	979,441.74
预提费用	7,235,180.10	2,752,181.65
备用金	245,638.87	1,530,116.56
保证金	183,965.50	250,650.00
其他	765,165.44	364,479.54
合计	54,504,396.97	5,876,869.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827.44%，主要由于公司本期募投项目投入增加，应付工程款增加，同时联合竞拍取得留仙洞二街坊T501-0096地块，应付土地款增加。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93,699.16
合计		393,699.1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41,840.00			641,840.00	收到补偿以后期间成本费用的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641,840.00			641,840.00	--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重 20170585 高效新能源 汽车充电桩 电源关键技 术研发	641,840.00						641,84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5,625,000.00			47,812,500.00		47,812,500.00	143,437,500.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95,62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分配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143,437,500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06,279,356.35		47,812,500.00	358,466,856.35
合计	406,279,356.35		47,812,500.00	358,466,856.3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95,62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分配完成后公司资本公积减少47,812,500.00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550,280.07			23,550,280.07
合计	23,550,280.07			23,550,280.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2,105,159.31	187,660,653.9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2,105,159.31	187,660,653.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428,449.62	12,011,498.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54,493.50
应付普通股股利		5,312,5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0,676,709.69	192,105,159.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8,576,063.90	197,166,796.69	306,461,258.79	191,667,268.32
其他业务	844,284.75	495,234.41	729,985.74	322,649.35
合计	289,420,348.65	197,662,031.10	307,191,244.53	191,989,917.67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0,129.63	1,264,007.18
教育费附加	287,825.65	571,080.22
房产税	413,746.52	298,881.33
土地使用税	62,539.29	52,598.75
车船使用税	5,700.00	3,600.00
印花税	128,720.51	267,740.39
地方教育附加	191,883.77	380,720.15
水利建设基金	1,000.00	
合计	1,721,545.37	2,838,628.02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69,010.25	6,475,404.94
产品售后维修费	6,994,909.31	6,442,592.88
差旅费	5,874,650.33	11,439,568.46
运输费	4,739,914.86	3,795,689.81
业务招待费	1,358,977.88	994,523.62
劳务费	1,091,933.96	363,620.93
办公费	1,069,829.96	851,128.68
其他	1,344,489.69	1,245,449.23
合计	32,443,716.24	31,607,978.55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70,977.35	8,977,668.82
办公费	4,613,309.09	5,248,387.10
差旅费	1,778,729.44	2,990,998.89

折旧费	1,506,651.14	1,273,236.93
招待费	1,434,560.64	1,495,613.82
租金	1,320,982.57	1,172,825.82
车辆费	877,150.14	511,896.43
通讯费	346,670.63	311,191.72
会务费	234,461.02	457,929.74
其他	768,447.93	1,673,172.51
合计	24,951,939.95	24,112,921.78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033,682.67	21,281,395.52
材料费用	10,744,934.07	8,056,138.88
租金	2,339,583.42	2,307,741.34
折旧与摊销	1,878,821.74	1,234,487.37
现场试验费	1,685,423.03	1,724,647.55
办公费	904,947.59	347,748.02
动力费	599,918.40	495,550.29
检测费	758,410.29	750,634.16
差旅费	585,344.96	487,728.64
其他	1,107,602.17	864,060.84
合计	53,638,668.34	37,550,132.61

其他说明：

本期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42.85%，主要由于本期公司研发人员增加，相应研发人员薪酬增加较多。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027,687.43	1,076,230.90
减：利息收入	7,922,615.59	12,463,989.08

汇兑损益	-57,543.13	5,902.28
银行手续费	106,475.63	847,393.42
现金折扣	285,252.64	
合计	-4,560,743.02	-10,534,462.48

其他说明：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减少56.71%，主要由于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减少，产生的利息收入减少。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2,891,995.47	24,155,408.10
其中：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12,891,995.47	24,155,408.10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70,142.80	439,297.99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69,761.17	439,297.99
增值税代扣代缴手续费奖励	381.63	
合计	12,962,138.27	24,594,706.09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1,285,944.64	420,845.48
合计	1,285,944.64	420,845.48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444.44	
合计	35,444.44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7,444.9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037,429.72	
合计	-25,414,874.71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6,881,662.88
二、存货跌价损失	-5,533,747.85	-940,702.86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4,507,275.30	-15,245,566.44
合计	-20,041,023.15	-43,067,932.18

其他说明：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53.47%，主要由于本期计提的坏账损失分类至信用减值损失核算。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5,984.53	220,781.26
其中：固定资产	5,984.53	220,781.26
合计	5,984.53	220,781.26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5,453,527.89	
业绩承诺补偿	15,161,397.28		15,161,397.28
其他	62,672.78	59,157.94	62,672.78
合计	15,224,070.06	5,512,685.83	15,224,070.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加176.16%，主要由于本期新增子公司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计入营业外收入。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预付款损失	698,796.00		698,796.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9,640.49		129,640.49
赔偿款	15,000.00	676,085.50	15,000.00
违约金		10,000.00	
其他	48.07	60.00	48.07
合计	843,484.56	686,145.50	843,484.56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373,508.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7,096,028.16	-3,232,683.76
合计	-7,096,028.16	1,140,824.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222,609.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83,391.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5,016.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938.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2,818.4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73,976.5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735,444.44
商誉减值	2,176,091.30
所得税费用	-7,096,028.16

其他说明

本期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减少722.01%，主要由于本期公司盈利水平下降，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093,840.59	12,463,989.08
政府补助	3,679,706.14	6,547,708.98
保证金及押金	17,612,066.00	515,240.00
其他	474,160.69	742,711.12
合计	30,859,773.42	20,269,649.1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支付的现金	48,035,085.21	56,693,179.26
保证金及押金	17,890,995.90	711,046.16
往来款		1,900,759.48
员工借款		250,000.00
赔偿款及滞纳金		676,145.50
银行手续费	106,683.73	188,608.57
其他	290,186.86	83,053.96
合计	66,322,951.70	60,502,792.9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271,490,000.00	226,700,000.00
结构性存款	1,012,000,000.00	843,124,250.00
合计	1,283,490,000.00	1,069,824,25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257,090,000.00	495,100,000.00
结构性存款	876,000,000.00	642,624,250.00
合计	1,133,090,000.00	1,137,724,25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850,000.00	
贷款保证金	500,000.00	

合计	3,350,000.00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00,000.00	
贷款保证金	300,000.00	
贷款手续费		92,928.08
其他	86,707.26	47,452.69
合计	1,886,707.26	140,380.7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6,126,581.65	15,480,244.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455,897.86	43,067,932.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29,794.71	3,910,533.68
无形资产摊销	829,036.05	1,232,398.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80,804.23	1,436,794.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84.53	-220,781.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640.4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444.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27,687.43	1,079,247.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85,944.64	-420,845.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33,112.70	-3,098,504.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537,084.54	103,554.51

“—”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65,732.61	2,082,981.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606,283.76	-17,905,670.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41,744.92	-51,401,786.52
其他	-15,161,39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23,776.14	-4,653,901.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3,632,805.50	35,119,687.6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5,119,687.61	203,972,801.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513,117.89	-168,853,113.6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897.10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8,897.10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3,632,805.50	35,119,687.61
其中：库存现金	89,047.84	58,792.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3,543,757.66	35,060,894.8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632,805.50	35,119,687.61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9,074,630.13	结构性存款、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3,668,334.99	应收票据大票换小票质押
固定资产	43,965,632.81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1,326.40	银行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8,793,126.57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165,523,050.90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265,431.95	7.8155	2,074,483.41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软件退税	9,212,289.33	其他收益	9,212,289.33
深圳市 2018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一批资助	1,267,000.00	其他收益	1,267,000.00
2019 年度重大专项资金经费补贴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大型工业企业创新能力培育补助	478,800.00	其他收益	478,800.00
上市企业并购重组中介费用补贴	261,700.00	其他收益	261,700.00
2018 年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研发经费补贴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支持计划补助	130,000.00	其他收益	130,000.00
科技创新助推产业升级政策资金	108,000.00	其他收益	108,000.00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研发经费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69,761.17	其他收益	69,761.17
湖南省 2018 年企业研发后补助	60,290.00	其他收益	60,290.00
稳岗补贴	44,131.14	其他收益	44,131.14
人才补贴	19,785.00	其他收益	19,785.00
企业专利申请补助金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发明专利补助	4,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
合计	12,891,995.47		12,891,995.4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9年，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南京英可瑞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该公司注销后，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其他

2019年，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南京英可瑞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该公司注销后，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英源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瑞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英可瑞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英可瑞直流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沙广义变流技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术有限公司						业合并取得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	49.00%	-4,698,132.03		32,379,761.5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	64,498,714.04	50,427,601.21	114,926,315.25	61,577,004.31	532,565,999	62,109,570.30	85,246,350.85	48,713,523.95	133,959,874.80	71,757,163.09	355,043,999	72,112,207.0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	47,710,345.95	-9,030,922.77	-9,030,922.77	-1,559,304.97	45,657,485.75	7,404,049.67	7,404,049.67	16,348,838.10

其他说明：

2018年度数据为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2018年5月之后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数据，为该公司2018年6-12月经营数据。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深瑞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制造业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深圳市深瑞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9,800.00万元, 持股比例为49%。截至2019年12月31日, 各方尚未出资, 该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渡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3.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外汇风险较低。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149,349.68	15,161,397.28	30,310,746.9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149,349.68	15,161,397.28	30,310,746.96
(1) 债务工具投资		15,149,349.68	15,161,397.28	30,310,746.96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八) 应收账款融资			28,550,410.72	28,550,410.7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5,149,349.68	44,211,808.00	59,361,157.6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内容	2019年12月31日公	估值技术	输入值
----	--------------	------	-----

	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理财产品	15,149,349.68	交易对方报价	交易对方提供的期末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均为未到期应收票据，票据承兑人信用状况良好，经营或财务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预计到期收回风险较低，本公司以票据账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本公司期末应取得的业绩承诺补偿，以对应股份评估估值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管薪酬	3,263,278.54	4,237,271.78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8、其他****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5、其他****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0年1月份以来，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在我国及全球陆续大面积爆发，打乱了企业的正常生产和经营秩序。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及所在地政府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规定及要求的同时，一手抓防疫，一手抓复工复产，努力把疫情造成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公司会密切关注国内外疫情的发展并持续评估对公司上游供应链及业绩产生的影响。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2018年，本公司现金收购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长沙广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颖曜、薄云雷承诺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分别不低于400万元、1,600万元、2,400万元、2,600万元。

在承诺期间内的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任意一年度未能实现前述业绩承诺目标，则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权选择以下任一种计算标准要求补偿，标准如下：

(1) 当期补偿股份数=当期补偿金额/每股价格（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价格确定，每股价格=6800万元÷0.51÷5000万元=2.67元）。

(2) 当期补偿金额=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 ÷ 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7000 万元 - 累积已补偿金额。

2018 年度，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982,961.45 元，非经常性损益为 770,186.19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12,775.26 元；2019 年度，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030,922.77 元，非经常性损益为 1,231,804.69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262,727.46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累积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7,049,952.20 元，业绩承诺期间内累积承诺净利润为 20,000,000.00 元，应补偿金额为 27,049,952.20 元，本公司选择业绩承诺方以股份方式进行补偿，按 2.67 元/股计算，应补偿股份数量为 10,131,068 股。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338,792.00	17.77%	49,338,792.00	100.00%		49,338,792.00	16.63%	27,136,335.60	55.00%	22,202,456.4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273,332.54	82.23%	18,132,063.35	7.94%	210,141,269.19	247,394,675.89	83.37%	17,143,395.42	6.93%	230,251,280.47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52,572.50	0.05%			152,572.50					
账龄组合	228,120,760.04	82.17%	18,132,063.35	7.95%	209,988,696.69	247,394,675.89	83.37%	17,143,395.42	6.93%	230,251,280.47
合计	277,612,124.54	100.00%	67,470,855.35	24.30%	210,141,269.19	296,733,467.89	100.00%	44,279,731.02	14.92%	252,453,736.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漳州市安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9,338,792.00	49,338,79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9,338,792.00	49,338,792.0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7,413,687.20	7,870,684.37	5.00%
1 至 2 年	50,342,484.53	5,034,248.45	10.00%
2 至 3 年	16,717,212.07	3,343,442.41	20.00%
3 至 4 年	3,447,376.24	1,723,688.12	50.00%
4 至 5 年	200,000.00	160,000.00	80.00%
合计	228,120,760.04	18,132,063.3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7,566,259.70
1 至 2 年	50,342,484.53
2 至 3 年	66,056,004.07
3 年以上	3,647,376.24
3 至 4 年	3,447,376.24

4 至 5 年	200,000.00
合计	277,612,124.5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136,335.60	22,202,456.40				49,338,79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43,395.42	3,119,530.05		2,130,862.12		18,132,063.35
合计	44,279,731.02	25,321,986.45		2,130,862.12		67,470,855.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130,862.1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9,338,792.00	17.77%	49,338,792.00
第二名	31,940,342.74	11.51%	2,515,048.50
第三名	15,462,057.02	5.57%	773,102.85
第四名	14,719,679.23	5.30%	992,294.17

第五名	9,957,965.00	3.59%	600,344.75
合计	121,418,835.99	43.7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465,541.67
其他应收款	4,905,124.26	2,981,356.15
合计	4,905,124.26	4,446,897.8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465,541.67
合计		1,465,541.67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596,753.38	3,026,670.08
预付待退回款	1,801,204.00	
员工个人借款	187,891.64	250,000.00
其他	13,709.37	27,086.44
合计	5,599,558.39	3,303,756.5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80,609.33	241,791.04		322,400.37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37,544.68	37,544.68		
本期计提	122,932.46	249,101.30		372,033.76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5,997.11	528,437.02		694,434.1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19,942.21
1 至 2 年	750,893.66
2 至 3 年	1,108,222.04
3 年以上	420,500.48
3 至 4 年	370,170.48
4 至 5 年	18,560.00
5 年以上	31,770.00
合计	5,599,558.3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322,400.37	372,033.76				694,434.13
合计	322,400.37	372,033.76				694,434.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预付待退回款	1,801,204.00	1 年以内	32.17%	90,060.20
第二名	保证金	850,000.00	2 至 3 年	13.55%	17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465,400.00	1 年以内	7.42%	23,270.00
第四名	押金	370,632.00	1 至 2 年	5.91%	37,063.20
第五名	保证金	338,000.00	1 年以内	5.39%	16,900.00
合计	--	3,825,236.00	--	60.98%	337,293.4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1,630,000.00	29,838,610.62	71,791,389.38	103,500,000.00	260,809.03	103,239,190.97
合计	101,630,000.00	29,838,610.62	71,791,389.38	103,500,000.00	260,809.03	103,239,190.9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英源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	68,000,000.00			29,838,610.62		38,161,389.38	29,838,610.62
深圳市英可瑞	500,000.00	3,130,000.00				3,630,000.00	

直流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英可瑞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4,739,190.97		4,739,190.97				
合计	103,239,190.97	3,130,000.00	4,739,190.97	29,838,610.62		71,791,389.38	29,838,610.6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2,225,244.29	170,416,302.81	261,533,758.74	169,825,590.26
合计	242,225,244.29	170,416,302.81	261,533,758.74	169,825,590.26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93.87	
理财产品收益	1,099,229.15	376,642.38
合计	1,098,935.28	376,642.38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3,655.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49,848.94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21,389.08	自有资金理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10,225.99	主要为子公司长沙广义业绩补偿款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90,464.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03,584.30	
合计	15,963,758.9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9%	-0.1494	-0.14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9%	-0.2607	-0.26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尹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晶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董事长尹伟先生签名的2019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尹 伟

2020年 4月 28日